



# 2009 年報



**Nagacorp Ltd.**  
金界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

股份代號: 3918

\* 僅供識別



# 動力

自二零零八年七月全國大選後，柬埔寨政局穩定，經濟持續發展。預期柬埔寨的國民生產總值於二零一零年將會增長4.8%。

柬埔寨是世界上發展最迅速的國家之一，並逐漸成為廣受歡迎的旅遊及娛樂勝地。吳哥窟及NagaWorld®為柬埔寨的兩大旅遊景點。



# 目錄

3	公司資料
4	企業架構
5	財務摘要
8	主席及行政總裁報告
1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1	董事會成員簡介
25	企業管治報告
31	有關柬埔寨投資風險的獨立審閱
34	獨立內部監控調查報告
35	董事會報告
42	獨立核數師報告
44	綜合損益表
45	綜合全面收入表
46	綜合財務狀況表
48	財務狀況表
49	綜合權益變動表
50	綜合現金流量表
5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01	五年財務概要
102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Tan Sri Dr Chen Lip Keong (行政總裁)  
林綺蓮

### 非執行董事

Timothy Patrick McNally (主席)  
Chen Yiy Fon

### 獨立非執行董事

Leow Ming Fong  
Tan Sri Datuk Seri Panglima  
Abdul Kadir Bin Haji Sheikh Fadzir  
Lim Mun Kee

### 審核委員會

Leow Ming Fong (主席)  
Lim Mun Kee  
Tan Sri Datuk Seri Panglima  
Abdul Kadir Bin Haji Sheikh Fadzir

### 薪酬委員會

Tan Sri Dr Chen Lip Keong (主席)  
Tan Sri Datuk Seri Panglima  
Abdul Kadir Bin Haji Sheikh Fadzir  
Leow Ming Fong  
Lim Mun Kee  
Chen Yiy Fon

### 提名委員會

Tan Sri Dr Chen Lip Keong (主席)  
Tan Sri Datuk Seri Panglima  
Abdul Kadir Bin Haji Sheikh Fadzir  
Leow Ming Fong  
Lim Mun Kee  
Chen Yiy Fon

## 反洗黑錢活動監督委員會

Timothy Patrick McNally (主席)  
Tan Sri Dr Chen Lip Keong  
Leow Ming Fong  
Chen Yiy Fon

## 公司秘書

賴祐康 · ACS ACIS

## 授權代表

林綺蓮, ACS ACIS  
賴祐康 · ACS ACIS

## 核數師

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 法律顧問

胡百全律師事務所  
Troutman Sanders  
Law Offices of Nolan C. Stringfield  
& Associates  
Law Office of Long Dara  
Conyers Dill & Pearman

## 主要往來銀行

Malayan Banking Berhad  
(金邊市分行)

##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柬埔寨主要營業地點

NagaWorld Building  
Samdech洪森公園以南  
金邊市  
柬埔寨王國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港灣道18號  
中環廣場  
28樓  
2806室

## 股份過戶登記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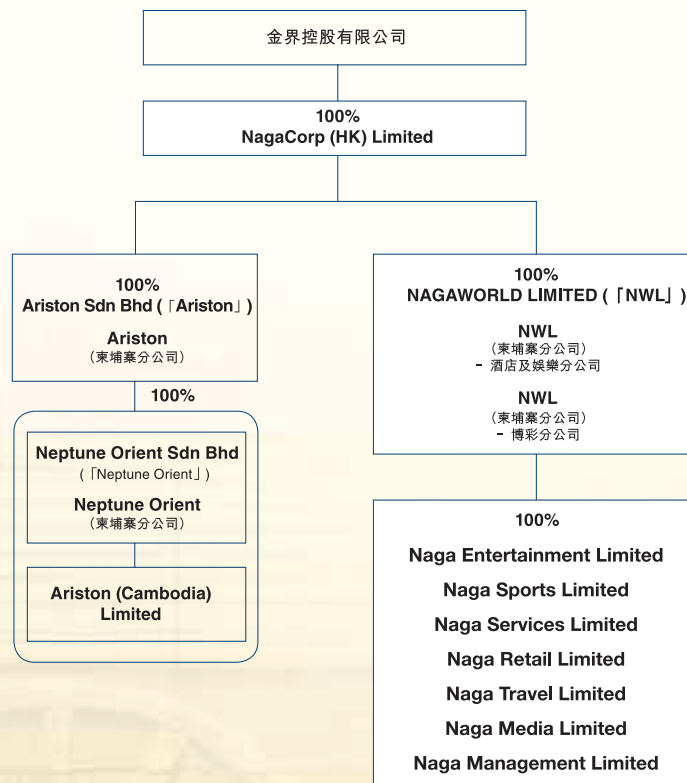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  
1712-1716號舖

## 股份代號

39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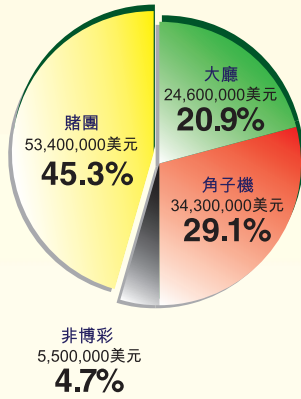
## 公司網址

[www.nagacorp.com](http://www.nagacorp.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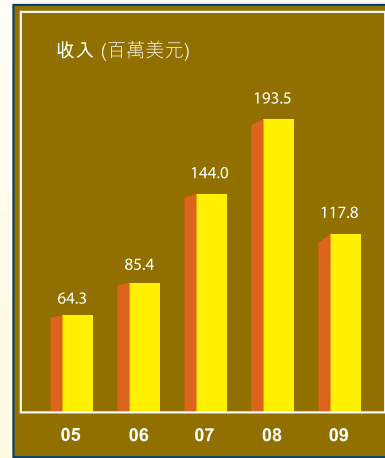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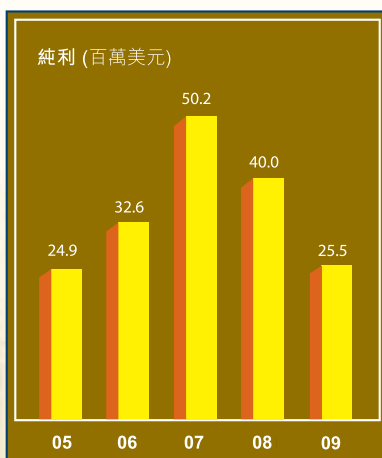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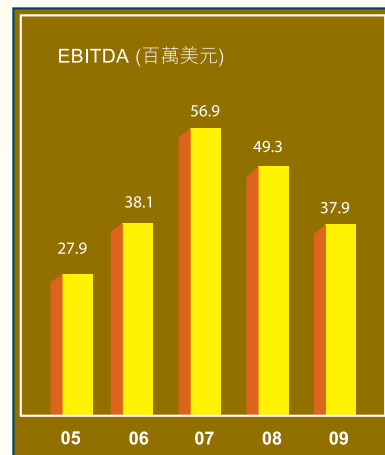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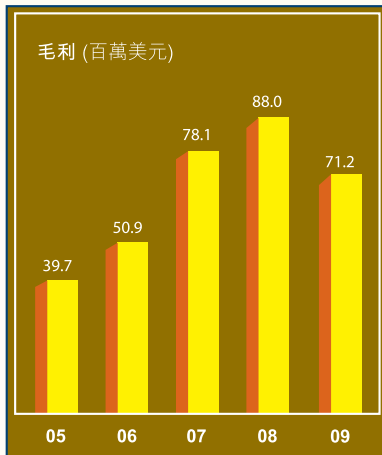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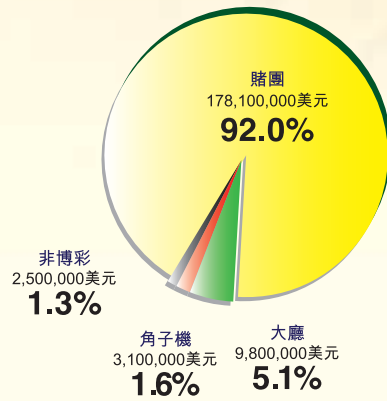


# 財務摘要

二零零九年  
(117,800,000美元)



二零零八年  
(193,500,000美元)





## 探索歷史並享受奢華

NagaWorld是金邊市唯一綜合一站式酒店及賭場娛樂城。於香港上市的金界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為期 70 年的賭場牌照於二零六五年屆滿，並擁有經營賭場的 41 年專營權，直至二零三五年為止。





NAGAWORLD  
CAMBODIA

ប្រជុំបណ្តុះបណ្តាលកម្មាធិការ

ដំបូងបង្អស់

ក្នុងកម្ពុជា



# 主席及行政總裁報告



Timothy Patrick McNally 主席

## 致股東

我們欣然宣佈，儘管全球博彩市場境況欠佳，但金界控股有限公司（「金界控股」或「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仍錄得純利25,500,000美元。憑藉管理層的實力、穩固的業務基礎、穩健的財務狀況及獨特的地理位置優勢，本公司克服各種挑戰，並於二零零九年錄得強勁業績。NagaWorld Cambodia現已成為社交、大型活動、商務及旅遊勝地，廣受公私營界別的本地和海外顧客光顧和歡迎。

## 在全球博彩市場惡劣環境下業務維持穩定

本年度最顯著的成績為大廳賭桌收入增加151.3%至24,600,000美元，而博彩機收入亦增加1,006.5%至34,300,000美元，顯示更加穩定、有利可圖及可靠的收入來源。鑒於採取削減成本措施以及業務效能提高，二零零九年毛利率達60.4%的高水平（相對二零零八年則為45.5%）。直接成本減少56%。由於已落成的NagaWorld內所有設施全面投入服務所帶來的全面影響，帶動非博彩收入增加120%。

柬埔寨博彩機的監管及監督環境持續改善，加上老虎機及體育博彩站的關閉，令NagaWorld的老虎機數目及整體業務均錄得理想增長。於二零零九年，老虎機平均數目為523台，而二零零六年則為200台老虎機。至今，老虎機增至738台。

至於大廳賭桌方面，由於政治局勢漸趨穩定，加上NagaWorld的成功及被認同為是一個社交、休閒、大型活動、商務及旅遊的勝地，吸引大量本地及海外遊客到訪，帶動大廳賭桌收入增加151.3%。按押籌碼於二零零九年的水平一直高於二零零八年，而到訪旅客數目（尤其是越南旅客）亦繼續增加。

## 主席及行政總裁報告



Tan Sri Dr Chen Lip Keong 行政總裁

儘管賭團賭桌業務下跌，金界控股對於改善其賭團經紀業務感樂觀且充滿信心，兩大主要原因如下。首先，由於稅率低的關係（我們現時支付的佣金為極具競爭力的1.7%），NagaWorld得以繼續靈活改善其佣金架構，令賭團經紀受惠。另一關鍵原因則為我們能夠提供具競爭力的酒店賭場服務（例如將我們的五星級酒店房訂價低於我們的競爭者，且能夠在同一地點提供卓越的貴賓賭場服務以及博彩消閒相關娛樂）。我們已推出更全面的營銷規劃新方案，方法為將亞洲營銷版圖分為三大地域，即中國印支、中國及東南亞。NagaWorld亦一直與深圳航空、MAS及CAA等地域航空公司展開商談，以便與該等航空公司取得更佳的協同效應。賭團貴賓賭桌（不包括賭團）推出後，已一直取得優秀的博彩業績。

### 透過穩健的財務管理及信貸政策，支持穩固的業務基礎

金界控股繼續維持淨現金狀況，且並無槓桿借貸。受營運收入現金及收回應收款項所推動，本集團的現金狀況有所改善，銀行及現金結餘增加98%。

一如以往，本公司緊密監察及檢討賭團經紀的表現，並持續尋求與彼等建立雙贏關係。金界控股的管理團隊亦制定了嚴格的信貸指引及監督措施，以管理貿易應收款項及信貸風險。尤其是，只有具良好信貸記錄的真正經紀方可獲授信貸融資，我們相信該嚴格的信貸政策於日後能有助監控及管理貿易應收款項。推行該項政策令貿易應收款項由二零零八年的60,200,000美元減少15%至二零零九年的51,000,000美元。

# 主席及行政總裁報告

## 可觀的股息率，派息率約為60%

董事會議決宣派末期股息每股0.40美仙。連同中期股息每股0.33美仙，按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純利計算，派息總額約為60%。根據於二零一零年二月八日的收市價0.83港元計算，股息率約為7%，在全球博彩公司中屬相當吸引的股息率。

## 未來前景

NagaWorld為柬埔寨的地標建築。透過提供多元化的世界級服務，本公司的酒店及娛樂業務令NagaWorld成為社交、大型活動、商務及旅遊勝地，並不斷吸引更多本地及海外遊客到訪，支持本公司達致理想的業務增長。本公司目前擁有11間餐飲店，服務博彩及非博彩客戶，並提供158張賭桌、738台博彩機及508間客房。此外，本公司的會議展覽與獎勵旅遊活動設施亦屬柬埔寨最大及最全面的設施，是最受人歡迎的會議及大型活動場地。

政治及社會穩定有助吸引更多遊客到訪柬埔寨。由於柬埔寨政府大力發展旅遊業以及柬埔寨人民生活質素持續改善，旅遊業的前景依然樂觀。

鑒於本公司在柬埔寨的專營地位、提供世界級的博彩及酒店服務、具備管理經驗、穩健的財務狀況及審慎博彩政策等競爭優勢，因此，本公司深信NagaWorld能憑藉其傲視同儕的中印風格的酒店賭場娛樂城的領導地位，為區內客戶提供最佳的服務及產品。

展望未來，為達致業務增長，本公司已制定多項首要策略如下：

提高盈利—提高在區內的博彩市場佔有率（特別是越南）、提供創新的賭團計劃及創造更多的非博彩收入；

盈利穩定性—維持合理受歡迎的賭桌上限，從而降低每日盈利的波動性；

控制成本及改善利潤率—向營運商提供較低但具競爭力的佣金；及

改善現金狀況—只可以現金進行博彩

透過不斷創新的賭團計劃藉以爭取區內可發展市場以增加博彩收入一向是我們國際市場推廣隊伍的目標。1.7%的佣金仍然是全球最高佣金比例之一。儘管如此，我們仍能成功透過採取若干成本削減措施得以成功減低成本。

本公司矢志成為「擁有優質產品、優秀人才及具盈利能力」的世界級企業，為柬埔寨及本公司全體股東牟取利益。隨著推出審慎合適的措施，NagaWorld以中印風格的酒店賭場娛樂城別樹一幟，繼續為來自周邊及發展中經濟體的客戶及訪客提供國際級、具競爭力及優質服務。博彩及消閒行業取得成功，將為柬埔寨、本公司、股東以及投資者開創多贏局面。

# 主席及行政總裁報告

## 社會責任

為維持本公司的策略性地位以及專營和有利的稅務地位，NagaWorld繼續策劃公／私營機構參與計劃。

NagaWorld將繼續維持良好企業形象，並致力捍衛其於國家的地位。

## 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委聘獨立專業人士檢討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針對反洗黑錢的內部控制措施。獨立專業人士已對本集團的內部控制進行檢討，其結果載於本報告內。

本公司亦已委聘另一名獨立專業人士評估柬埔寨的投資風險，其結果載於本報告內。

## 致謝

最後，我們謹藉此機會代表董事會感謝全體股東及業務夥伴對本公司的支持，以及管理團隊及員工多年來為本公司勤勉工作及所付出的努力。

主席

**Timothy Patrick McNally**

香港

二零二零年二月九日

行政總裁

**Tan Sri Dr Chen Lip Keong**



## 探索歷史並享受奢華

NagaWorld是金邊市唯一綜合一站式酒店及賭場娛樂城。於香港上市的金界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為期 70 年的賭場牌照於二零六五年屆滿，並擁有經營賭場的 41 年專營權，直至二零三五年為止。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擁有、管理及經營柬埔寨首都金邊市唯一的持牌賭場。本集團持有由柬埔寨皇家政府（「柬埔寨政府」）發出的賭場牌照（「賭場牌照」），並獲授權於柬埔寨境內經營賭場業務，有效期由一九九五年一月二日起計為期70年，當中約41年可在柬埔寨金邊市方圓200公里範圍（東越邊境地區、Bokor、Kirirom Mountains及Sihanoukville除外）內獨家經營賭場。

本公司已完成其股份的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並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九日成為一間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

## 中期及末期股息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九日，本公司派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中期股息每股0.33美仙（或相等於每股2.57港仙）。本董事會亦已議決，將宣派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40美仙（或相等於每股3.12港仙）。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本公司將就派付末期股息另行刊發公佈。

## 業績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收入減少39.1%至約117,800,000美元，而二零零八年則為193,500,000美元。毛利由二零零八年的88,000,000美元減至二零零九年約71,200,000美元，降幅19.0%。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EBITDA」）於二零零九年為約37,900,000美元，於二零零八年則為約49,300,000美元。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或純利由二零零八年的40,000,000美元減少36.3%至二零零九年約25,500,000美元。

本公司注意到，根據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三日的管理協議的條款，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自Poibos Co Ltd.（「Poibos」）錄得管理費收入12,600,000美元。由於Poibos違反管理協議的規定條款，本集團已於二零零八年終止該協議。因此，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的管理費為非經常性質。

就說明用途而言，如果來自Poibos的非經常性管理費獲得的收入及純利約12,600,000美元不計入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政業績，則綜合損益表如下：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綜合損益表(不包括於二零零八年來自Poibos的非經常性管理費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財政年度	
	二零零九年 百萬美元	二零零八年 百萬美元
收入	117.8	180.9
銷售成本	(46.6)	(105.5)
毛利	71.2	75.4
毛利率(%)	60.4%	41.7%
其他收入	0.8	2.6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未計折舊及攤銷)	(34.1)	(41.3)
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EBITDA)	37.9	36.7
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的利潤率(%)	32.2%	20.3%
利息、折舊及攤銷	(10.3)	(7.3)
所得稅	(2.1)	(2.0)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	25.5	27.4

## 業務回顧(不包括於二零零八年來自POIBOS的非經常性管理費收入)

儘管二零零九年全球遊客人數同比減少4%(資料來源：世界旅遊組織)，但柬埔寨於二零零九年的遊客人數仍保持在210萬人(資料來源：柬埔寨王國旅遊部)。持續的遊客人數及穩定的政治環境，讓本集團能夠進一步滲透利潤率比賭團貴賓市場更高的大眾博彩市場(包括大廳賭桌及博彩機)。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利潤率由二零零八年的20.3%大幅躍升至二零零九年的32.2%，反映業務效率有所提高。雖然收入由180,900,000美元減至117,800,000美元，但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卻由36,700,000美元增至37,900,000美元。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非賭團業務產生的收入佔總收入的54.7%，而二零零八年則僅佔7.9%。經改善賭團貴賓與非賭團業務組合，本集團的收入更加穩定並且利潤率獲得提高。

由於NagaWorld主辦的推廣活動及二零零九年新開的餐飲店，NagaWorld現已被視為柬埔寨的一處社交、娛樂、大型活動、商務及旅遊勝地，深受國內外遊客歡迎。因此，非博彩收入由二零零八年的2,500,000美元增至二零零九年的5,500,000美元。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大廳賭桌

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賺取佣金的大廳賭桌所得收入已重新分類為賭團貴賓賭桌。這一重新分類更好地反映了大廳業務性質，即賭團貴賓業務有經紀按泥碼支付佣金，而大廳賭桌並無經紀且無需支付佣金。由於二零零九年的按押籌碼及勝出率雙雙提高，來自大廳賭桌的收入由二零零八年的**9,800,000**美元增至二零零九年的**24,600,000**美元，增幅高達**151.0%**。

大廳的按押籌碼已由二零零八年的**129,100,000**美元提高至二零零九年的**150,900,000**美元，而勝出率則由二零零八年的**7.6%**升至二零零九年的**16.3%**。

## 博彩機

由於其他老虎機及體育博彩站售票處被關閉，NagaWorld在金邊取得壟斷優勢，導致本集團的博彩機業務於二零零九年顯著增長。

NagaWorld的博彩機數量已由二零零八年底的**211**台銳增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618**台。截至本公佈刊發日期，另外新裝了**120**台博彩機，總數達**738**台。至二零一零年中，預期博彩機的總數將增至約**1,000**台。

NagaWorld的博彩機需求持續增長，帶動博彩機業務的收入由二零零八年的**3,100,000**美元增至二零零九年的**34,300,000**美元。業務增長亦反映於博彩機投入金額由二零零九年上半年的**40,700,000**美元增至二零零九年下半年的**175,800,000**美元。

## 賭團貴賓賭桌

全球金融海嘯對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賭團貴賓業務表現造成影響，導致收入由二零零八年的**165,500,000**美元（不包括於二零零八年來自Poibos的非經常性管理費但包括將賺取佣金的大廳所得收入重新分類為賭團貴賓賭桌）減至二零零九年的**53,400,000**美元。

此外，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收緊其信貸政策，根據鼓勵現金下注的政策，遵照嚴格的指引及監督措施授予賭團經紀有限的信貸額度。信貸政策收緊及全球金融海嘯導致二零零九年的按押籌碼金額下降至**387,500,000**美元，而二零零八年的按押籌碼金額為**870,100,000**美元。

賭團貴賓業務的勝出率由二零零八年的**2.6%**下降至二零零九年的**2.3%**。這導致毛利率由二零零八年的**36.8%**下降至二零零九年的**23.2%**。為提高毛利率，於二零零九年下半年對酒店客房、餐飲及機票補貼實行了嚴格監控，或削減或予以取消。因此，毛利率由二零零九年上半年的**20.2%**上升至二零零九年下半年的**28.6%**。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毛利

由於業務組合有效調整，致使總收入的**54.7%**來自大廳、博彩機及非博彩業務分部，而二零零八年這一比例僅為**7.9%**，總體毛利率由二零零八年的**41.7%**提高至二零零九年的**60.4%**，該等業務分部並不產生轉碼佣金，而賭團貴賓業務則要根據賭團貴賓賭客下的轉碼金額支付佣金。

二零零九年見證了大廳賭桌及老虎機收入的增加及因實施多項激勵行動(如提供予賭團的佣金結構實行差異化，為本集團及經紀創造雙贏效益)致使直接成本下降所帶來的雙重影響。因此儘管收入下跌**34.9%**(不包括POIBOS於二零零八年的一次性管理費收入)，毛利及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仍維持相當穩定性。

##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未計折舊及攤銷)

由於管理層致力削減間接費用，儘管NagaWorld新開了餐飲店，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未計折舊及攤銷)仍由二零零八年的**41,300,000**美元減至二零零九年的**34,100,000**美元。

## 融資成本

由於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並無任何重大融資安排，因此並無產生任何重大融資成本。

## 純利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或純利由二零零八年的**27,400,000**美元減少至約**25,500,000**美元，降幅約**6.9%**。

## 財務回顧

###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就銀行借貸抵押任何資產(二零零八年：零美元)。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或然負債。

## 匯率風險

本集團的收入主要以美元賺取，而本集團的開支則主要以美元支付，其次以東幣結算，因此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外匯風險，故並無進行任何貨幣對沖交易。

## 發行新股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十八日，本公司已根據以股代息計劃發行**13,642,875**股普通股，以支付**60%**二零零八年末期股息。用於計算根據以股代息計劃分配予股東的代息股份數目的市值為每股**0.94**港元(或每股**94**港仙)，即股份於截至及包括二零零九年五月十八日止連續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的平均收市價。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產負債水平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定期銀行存款總額約**19,000,000**美元(二零零八年：約**9,600,000**美元)。建設工程及日常營運由業務營運所賺取的現金及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提供資金。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流動資產淨值約**42,600,000**美元(二零零八年：約**52,400,000**美元)。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淨值約為**287,700,000**美元(二零零八年：約**270,200,000**美元)。

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未償還借貸。

## 資本及儲備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資本及儲備約為**287,700,000**美元(二零零八年： **270,200,000**美元)。資本及儲備的變動，反映二零零九年的保留溢利及股息付款。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僱員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用合共**3,161**名僱員（二零零八年：**3,258**名），分別駐柬埔寨、馬來西亞及香港工作。回顧財政年度的薪酬及僱員成本約為**16,900,000**美元（二零零八年：約**17,100,000**美元）。

## 僱員福利

薪金、年度花紅、有薪年假、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及本集團的非貨幣福利成本於本集團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內累計。如遞延付款或結算，而其影響重大，則會以現值呈列有關金額。

## 貿易應收款項及信貸政策

NagaWorld致力為其博彩顧客提供最佳的服務和產品，而與賭團經紀的關係對達致該等目標至關重要。本公司於過往一段相當長的時間內與許多賭團經紀維持雙贏友好的商業關係，共度過往經濟周期的起伏。互相支持乃屬必要，以便賭團貴賓業務於此段充滿挑戰的時期繼續作出貢獻。然而，本公司密切監察及檢討經紀的表現。本公司會與真誠、勤奮、誠實及追求業績且遵守本公司的嚴格信貸政策及指引的經紀繼續合作。

本集團緊密監控貿易應收款項的變化，並重點關注收款情況，結果貿易應收款項由**60,200,000**美元減至**51,000,000**美元，降幅達**15.3%**。

管理層已根據表現及本公司適時設定的其他標準制定了嚴格的信貸指引及監督措施，絕對不會向許多不合格的經紀授出任何信貸融資。如此一來，管理層認為，經修訂的信貸政策將有利於在未來控制及管理貿易應收款項。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被視為無法收回貿易應收款項的呆賬計提呆賬撥備**1,600,000**美元。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NagaWorld的發展

今天，NagaWorld已成為社交、大型活動、商業及旅遊目的地，廣受公私營界別的本地和海外顧客光顧和歡迎。本公司具國際標準的酒店及賭場娛樂城，建築面積約110,768平方米。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NagaWorld提供158張賭桌、618台博彩機、508間客房、11間餐飲店、一間卡拉OK及一個水療中心，並為柬埔寨最大的會議展覽與獎勵旅遊活動「MICE」設施。

本公司已對NagaWorld娛樂城地面層進行重新設計及翻新，並在酒店大樓地面層增設一間俱樂部酒廊。於來年建成一個多層停車場大樓後，將容納一個屋頂游泳池、一間健身俱樂部、辦公室及額外的客房。

NagaWorld已成為金邊的地標大廈，再進行任何升級將令NagaWorld成為柬埔寨及大中印地區內更具吸引力的目的地。

## 董事會成員簡介



**Timothy Patrick McNally** 主席

Timothy Patrick McNally先生，62歲，二零零五年二月加入本公司擔任董事會主席。自一九九九年四月至二零零五年十月，McNally先生曾任香港賽馬會（「馬會」）保安及公司法律事務執行董事，亦曾出任馬會管理委員會成員，並負責（其中包括）企業管治事宜。

彼現時擔任國際保安顧問，並以McNally Security Group名義經營自身之業務。在移居香港前，McNally先生在一九七五年至九九年曾任聯邦調查局（「FBI」）調查員達24年，職責主要集中在調查及檢控嚴重罪行，包括有組織罪案、走私毒品、貪污及詐騙等。McNally先生曾獲FBI指派出任議員達兩年，處理美國國會有關事宜。

彼其後曾於FBI任職多個高級職位，包括在一九八四年至一九九一年間出任佛羅里達州邁亞美的有組織罪案及毒品調查科主管，於一九九二至九三年擔任National Drug Intelligence Center副主管，其後擔任華盛頓辦事處刑事部主管並於一九九四至九六年間出任馬里蘭州巴爾的摩辦事處的首席調查官，而最後曾擔任FBI第二大部門加州洛杉磯部門主管。

McNally先生為Asian Society of Southern California、National Executive Institute及Society of Former Special Agents of the FBI的會員。McNally先生在一九六九年畢業於University of Wisconsin-Eau Claire，持有政治學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七三年取得Marquette University Law School的法律學博士學位，並於一九七三年六月取得威斯康辛州的律師執照。

## 董事會成員簡介



**Tan Sri Dr Chen Lip Keong** 行政總裁

Tan Sri Dato' Dr Chen Lip Keong, 62歲，本公司行政總裁、創辦人兼控股股東，擁有超過30年管理、企業及商業經驗。Tan Sri Dato' Dr Chen為柬埔寨總理的經濟顧問，並為柬埔寨皇室政府首長級顧問。彼亦為NagaCorp (HK) Limited、NWL及Ariston的董事。Tan Sri Dato' Dr Chen畢業於University of Malaya，持有內外全科醫學學士學位，獲頒贈多項頭銜及獎項，其中包括Darjah Indera Mahkota Pahang (附「達圖」頭銜)、Darjah Sultan Salahuddin Aziz (附「拿督頭銜」及Panglima Setia Mahkota (附「丹斯里」頭銜)。彼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之一Chen Yiy Fon先生的父親。



# 董事會成員簡介

## 林綺蓮

### 執行董事

林綺蓮女士，50歲，一九九五年十月加入本集團，負責監督香港業務的公司秘書及其他行政事務工作。在加入本集團前，林女士於一九九四年七月至一九九五年十月間曾在一間加拿大律師行擔任公司秘書，而在此之前曾任一間建築公司的公司秘書助理近三年。林女士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會員。

## Chen Yiy Fon

### 非執行董事

Chen Yiy Fon先生，29歲，為本公司行政總裁、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Tan Sri Dr Chen Lip Keong之子。Chen先生於二零零三年畢業於洛杉磯南加州大學，取得經濟學文學士學位。於二零零三年，彼於加州洛杉磯的摩根士丹利實習，而於二零零四年，則於新加坡的瑞士信貸第一波士頓實習。彼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NagaCorp (HK) Limited及Ariston Sdn Berhad的董事，亦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NagaWorld Limited、Neptune Orient Sdn Berhad及Ariston (Cambodia) Limited的董事。

Chen先生亦為Karambunai Corp Berhad的營運總監兼執行董事，亦為FACB Industries Incorporated Berhad及Petaling Tin Berhad (均由本公司控股股東Tan Sri Dr Chen Lip Keong所控制) 董事會的成員。

## Leow Ming Fong

### 獨立非執行董事

Leow Ming Fong先生，60歲，於一九七二年獲得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專業會員資格。彼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馬來西亞執業會計師公會會員及馬來西亞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Leow先生於一九七三年加入KPMG Malaysia，一九八零年成為公司合夥人，直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退休。Leow先生在多個行業擁有逾32年審核經驗，涉及多家馬來西亞上市公司及跨國公司。任職於KPMG Malaysia時，Leow先生曾參與柬埔寨、越南及新加坡的海外工作。自KPMG退休後，Leow先生獲委任為Kurnia Asia Berhad及Karambunai Corporation Berhad等馬來西亞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Tan Sri Dr. Chen Lip Keong為該等公司的控股股東。Leow先生亦分別為在柬埔寨經營的商業銀行Canadia Bank PLC Limited及馬來西亞上市公司Nam Fatt Corporation Berhad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 董事會成員簡介

**Tan Sri Datuk Seri Panglima Abdul Kadir Bin Haji Sheikh Fadzir** 70歲，彼為倫敦林肯法律學院的馬來西亞出庭律師。彼自一九七零年以來一直在馬來西亞聯邦政府擔任全職職務，起初擔任政治秘書，還幾乎接連在不同的政府部門擔任過議會秘書、副部長及部長，直至彼於二零零六年二月十四日辭任馬來西亞信息部長。彼於二零零四年獲委任為馬來西亞信息部長之前曾擔任馬來西亞文化、藝術及旅遊部長5年。彼於擔任馬來西亞文化、藝術及旅遊部長期間，亦為馬來西亞旅遊發展協會主席。彼為專業律師，分別於一九七四年至一九八二年及一九八七年至一九九零年在Hisham、Sobri & Kadir及Kadir, Khoo & Aminah出任合夥人律師合作夥伴。現時彼為Karambunai Corp Berhad的主席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由本公司控股股東Tan Sri Dr Chen控制。

**Lim Mun Kee** 43歲，馬來西亞人，自一九九五年以來為馬來西亞會計師公會及馬來西亞註冊會計師協會的合資格註冊會計師。Lim先生於一九八九年於馬來西亞KPMG Peat Marwick開展其事業，並於審核、財務及會計業擁有20年經驗。在Lim先生獲委任前，彼曾於多間馬來西亞上市公司任職，出任會計師、集團財務總監及內部審核主管等職位，並擔任數間非上市公司董事。Lim先生現時分別擔任Petaling Tin Berhad及FACB Industries Incorporated Berhad董事會獨立董事。該等公司均為馬來西亞上市公司，並由本公司控股股東Tan Sri Dr Chen控制。

#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的董事會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確保個人誠信、透明度及作出充分披露。

## 企業管治常規

經考慮(其中包括)獨立專業人士(解釋見下文)所進行檢討及/或核數得出的結果後，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一直應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的原則並遵守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明確查詢後，本公司確認，董事於回顧財政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規定的標準。

## 董事會

本公司的董事會由適當比例的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組成，以領導、控制及管理本公司的業務及事務。董事會致力作出符合本公司利益的客觀決定。

董事會現時由兩名執行董事Tan Sri Dr Chen Lip Keong(行政總裁)及林綺蓮女士；兩名非執行董事Timothy Patrick McNally先生(主席)及Chen Yiy Fon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Leow Ming Fong先生、Tan Sri Datuk Seri Panglima Abdul Kadir Bin Haji Sheikh Fadzir及Lim Mun Kee先生組成。

各董事履歷載於本報告「董事會成員簡介」一詳。

除Chen Yiy Fon先生為本公司行政總裁、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Tan Sri Dr Chen Lip Keong之子外，就董事所知，董事會各成員之間及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概無財務、業務及家族或其他重大/關聯關係。彼等皆可自由作出獨立判斷。

本公司已接獲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規定作出的年度獨立性確認，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接受本公司的委任書，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不可由本公司於一年內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合約。

# 企業管治報告

年內，董事會於有需要時定期舉行會議。本公司會於每次會議舉行後合理時間內向董事發出載列適當詳情的董事會會議記錄，會議記錄由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最終定稿及保存。該等董事會會議記錄可供董事查閱。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公司舉行了4次董事會會議。董事會會議的出席率詳情載列如下：

董事	出席／ 舉行會議次數
<b>執行董事</b>	
Tan Sri Dr Chen Lip Keong (行政總裁)	4/4
林綺蓮女士	4/4
<b>非執行董事</b>	
Timothy Patrick McNally先生 (主席)	4/4
Chen Yiy Fon先生	3/4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Leow Ming Fong先生	3/4
Tan Sri Datuk Seri Panglima Abdul Kadir Bin Haji Sheikh Fadzir	4/4
Lim Mun Kee先生	4/4

董事可於有需要時徵詢獨立專業意見，以協助彼等履行職責，費用由本公司承擔。本公司將會及時向董事提供適當及充足資料，讓他們得知本集團的最新發展。

## 主席及行政總裁

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分開並由不同人士出任職位，確保達到權力與職責之間取得平衡，使權力不會集中於董事會內任何一名個別人士身上。主席Timothy Patrick McNally先生負責監督董事會的職責，而行政總裁Tan Sri Dr Chen Lip Keong則負責管理本集團的業務及整體營運。主席與行政總裁兩者的職責有明確劃分。

## 董事會的委任

董事會已成立多個董事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反洗黑錢活動監督委員會，並授權彼等監督本公司的若干事務。本公司為董事委員會制訂明確的書面職權範圍，並規定董事委員會須定期向董事會匯報彼等的決定及推薦建議。本公司業務的日常管理則會交由部門主管負責。

# 企業管治報告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制訂審核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Leow Ming Fong先生、Tan Sri Datuk Seri Panglima Abdul Kadir Bin Haji Sheikh Fadzir及Lim Mun Kee先生組成。Leow Ming Fong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確保財務申報與內部監控準則的客觀性及可靠性,以及與本公司的外界核數師保持恰當關係。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審核委員會舉行了5次會議。審核委員會成員的出席率詳情載列如下:

董事	出席/ 舉行會議次數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Leow Ming Fong先生(主席)	5/5
Tan Sri Datuk Seri Panglima Abdul Kadir Bin Haji Sheikh Fadzir	5/5
Lim Mun Kee先生	5/5

Leow Ming Fong先生任審核委員會主席。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審核委員會已考慮、審核及/或討論下列各項:(1)核數及財務申報事宜;(2)委任外聘核數師(包括委聘條款);(3)年度及中期財務業績;及(4)獨立專業人士就本集團針對反洗黑錢(「反洗黑錢」)的內部監控而出具的報告。每名審核委員會成員均可不受限制地聯絡外聘核數師及本集團所有高級職員。

審核委員會已向董事會建議,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續聘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制訂薪酬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現時由Leow Ming Fong先生、Tan Sri Datuk Seri Panglima Abdul Kadir Bin Haji Sheikh Fadzir、Lim Mun Kee先生、Tan Sri Dr Chen Lip Keong及Chen Yiy Fon先生組成。Tan Sri Dr Chen Lip Keong任薪酬委員會主席。

#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本公司有關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的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作出建議、釐定本公司全體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具體薪酬福利及就釐定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作出建議。該等薪酬政策以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專業知識、才幹、表現及責任為依據釐定。薪酬委員會亦會考慮同類公司所支付的薪金、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投入的時間及各自的責任、本集團其他部門之聘用條件及是否需要按表現發放酬金等因素。除薪金外，本集團亦提供員工福利(如醫療保險)及為員工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供款。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薪酬委員會舉行了2次會議。薪酬委員會成員的出席率詳情載列如下：

董事	出席／ 舉行會議次數
<b>執行董事</b>	
Tan Sri Dr Chen Lip Keong (主席)	2/2
<b>非執行董事</b>	
Chen Yiy Fon先生	1/2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Leow Ming Fong先生	2/2
Tan Sri Datuk Seri Panglima Abdul Kadir Bin Haji Sheikh Fadzir	2/2
Lim Mun Kee先生	2/2

##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制訂提名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現時由Leow Ming Fong先生、Tan Sri Datuk Seri Panglima Abdul Kadir Bin Haji Sheikh Fadzir、Lim Mun Kee先生、Tan Sri Dr Chen Lip Keong及Chen Yiy Fon先生組成。Tan Sri Dr Chen Lip Keong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負責不時適當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能力(包括技術、知識與經驗)，並就董事會組成的任何擬定變動向董事會作出建議。提名委員會亦負責物色具備合適資格成為董事會成員的人選，並挑選獲提名出任董事的候選人或就挑選有關候選人向董事會作出建議。提名委員會在向董事會推薦合適候選人時將會考慮其資歷、工作經驗及投入的時間。提名委員會亦會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就有關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及其連任計劃的相關事宜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 企業管治報告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提名委員會舉行了2次會議。提名委員會成員的出席率詳情載列如下：

董事	出席／ 舉行會議次數
<b>執行董事</b>	
Tan Sri Dr Chen Lip Keong (主席)	2/2
<b>非執行董事</b>	
Chen Yiy Fon先生	1/2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Leow Ming Fong先生	2/2
Tan Sri Datuk Seri Panglima Abdul Kadir Bin Haji Sheikh Fadzir	2/2
Lim Mun Kee先生	2/2

於回顧年度內，提名委員會已檢討董事會的組成。董事會通過決議案建議及提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委任Philip Lee Wai Tuck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以及Michael Lai Kai Jin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的各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應有三分之一的現任董事輪流告退，惟所有董事須至少每三年告退一次。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Tan Sri Dr Chen Lip Keong及Timothy Patrick McNally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流退任並膺選連任。林綺蓮女士亦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流退任，惟彼並無膺選連任。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林綺蓮女士將不再擔任本公司董事。

## 內部監控

本公司已成立現時由Timothy Patrick McNally先生、Chen Yiy Fon先生、Leow Ming Fong先生及Tan Sri Dr Chen Lip Keong組成的反洗黑錢活動監察委員會。反洗黑錢活動監察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制訂反洗黑錢發展及推行項目的政策及策略，並協助確保品質控制及以監察委員會身份處理反洗黑錢事項。Timothy Patrick McNally先生任反洗黑錢活動監察委員會主席。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公司已委聘獨立專業人士檢討本集團針對反洗黑錢的內部監控措施。獨立專業人士已檢討本集團的內部監控，認為整體來說，本集團的內部監控措施遵守金融行動專責小組的建議。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報告「獨立內部監控調查報告」一節。

#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亦已委聘另一名獨立專業人士評估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柬埔寨的投資風險。更多詳情請參閱載於本報告「有關柬埔寨投資風險的獨立調查」一節。

董事會已透過獨立專業人士及反洗黑錢活動監察委員會進行的檢討審核本集團的內部監控措施，並認為本集團已有效實施其內部監控措施。

## 董事及核數師對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確認其有責任編製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確保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法律規定及適用會計準則編製。董事亦確保適時刊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發出的聲明載於「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

董事確認，據彼等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得悉及確信，彼等並不知悉任何涉及可能對本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狀況的重大不明朗因素。

## 核數師薪酬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就本集團外聘核數師向本集團提供服務而須支付的費用金額如下：

	二零零九年 美元
核數服務	252,000

## 與股東溝通

本公司明白其有責任向其股東匯報本公司的表現，並承諾會透過不同正式溝通途徑與股東保持聯繫。這些途徑包括年報及年度賬目、中期報告及中期賬目，以及新聞稿與公佈。

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五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董事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主席均有出席解答股東的提問。本公司於該股東大會上就每項重要事宜提呈個別決議案。按股數方式投票的程序及股東要求以股數方式投票的權利的詳情，連同所提呈決議案的詳情載於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之通函內。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五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所有決議案均以舉手投票方式處理，並獲股東正式通過。



# 有關柬埔寨投資風險的獨立審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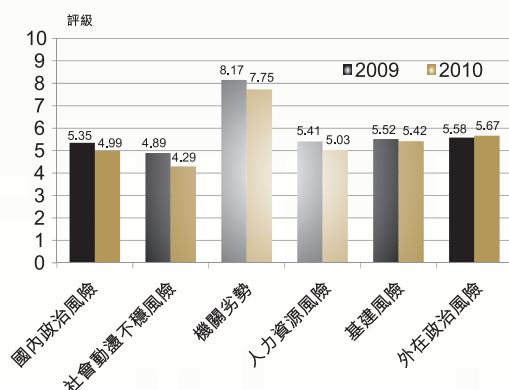
政治經濟策劃有限公司 (「PERC」)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28號  
中匯大廈20樓

## 致金界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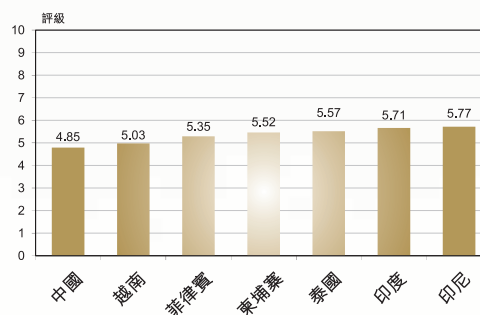
我們已評估並檢討柬埔寨的政治、社會、投資及宏觀經濟風險，尤其是與金界控股的賭場、酒店及娛樂業務營運有關者。在得出下文所載的結果時，我們已考慮(其中包括)柬埔寨的國內政治風險、社會動盪不穩風險、機構劣勢、人力資源風險、基建風險及外在政治風險。

根據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及二零一零年一月所進行的評估及審核，我們將所得結果概述如下：

瞭解柬埔寨的業務環境風險



與柬埔寨投資風險的比較



評級介乎0至10，0為可能得到的最佳評級，10為最差評級。

我們透過衡量以下可變因素來量化柬埔寨的投資風險：

- 國內政治風險
- 社會動盪不穩風險
- 機構劣勢
- 人力資源風險
- 基建風險
- 外在政治風險

# 有關柬埔寨投資風險的獨立審閱

這些可變因素本身各自由多個與被評估類別特定範疇有關的次可變因素組成。次可變因素的評級加權總數相等於範圍較廣的可變因素的分值，而範圍較廣的可變因素的評級加權總數則界定柬埔寨的整體投資風險。我們視各項可變因素具有相同的重要性和比重。

最高可能風險評級為10，而最低評級則為0，是可能得到的最佳評級。在PERC最近期的風險調查中，整體風險評級為5.52，除外在風險（主要由於泰國問題）外，柬埔寨社會政治風險的所有主要類別均較去年有所改善。與其他發展中的亞洲經濟體相比，柬埔寨過去十年在評級和風險程度方面已有進步，由高風險國家變為中等風險國家。

## 正面的發展

- 政府在帶領柬埔寨克服嚴重的全球衰退方面，成績不俗。柬埔寨二零零八年的通脹處於高峰，但其財政和貨幣政策成功大幅減低通脹，此外，其他國家的銀行受美國財政危機的不利影響而大受打擊，柬埔寨仍能成功維持財政體系的穩定。二零一零年經濟預期將有快速增長，其中入境旅客將有增加。當地房地產業於二零零八年出現泡沫，導致二零零九年的樓價須作大幅調整，而現時已趨於穩定。樓市泡沫爆破是非常正面的發展。
- 二零零九年，越南是柬埔寨的主要客源，人數大幅上升。隨著越南放寬辦理簽證的手續，遊客人數將會再飆升，而中國、日本和南韓的遊客人數自二零零九年下降後將會再次增加，因此二零一零年情況應會改善。
- 北京剛宣佈大幅增加對柬埔寨的援助，這將會令二零一零年的活動增加，當中不僅令中國遊客人數上升，亦會增加道路、能源和其他基礎設施工程，有助提升柬埔寨的整體增長率至3%至5%。
- 二零零九年增長放緩，讓公司有機會致力進行培訓，提升勞動力的質素，毋須不斷增加缺乏經驗的新人，以迎合市場的增長。薪金壓力亦減少，且公司擁有調整勞動力所需的靈活性，較印度和印尼等更能應付較差的經濟環境。主要勞工組織已趨成熟，現時正採行更有效的制度以處理勞工問題。
- 近年柬埔寨較大的正面改變之一是不斷改善基礎設施，尤其是其道路、電訊和電力供應。金邊的基礎設施明顯改善，而該國其他方面亦得以受惠。
- 二零零九年的政治環境穩定，今、明兩年亦有望維持穩定。現時並無跡象顯示政治正蘊釀變化。政治反對力量過於薄弱，難以對政府造成嚴重挑戰，國內外亦無其他可能迫使政府對憲制作出其他變革的力量。隨著時間推移，政治過渡分裂的風險逐漸減退。

# 有關柬埔寨投資風險的獨立審閱

## 挑戰

- 柬埔寨的技術勞工嚴重不足，財政亦面對重大限制。貪污仍然是一大問題。經過多年的爭議後，新反貪污法例快將通過，但其對貪污受賄的打擊將會有限。
- 雖然通脹已重新受到控制，但能源成本高企將是另一持續的問題。增加發電方面雖已取得進展，但燃料和電費並無減價措施，這屬官方的政策，亦是國際市場的大勢。雖然柬埔寨國內若干團體受惠於高企的價格，但卻對投資者的成本造成重大的負擔，亦影響了農村的發展。
- 泰國二零零六年發生政變後，一直忙於處理國內的政治問題，與泰國的關係變得大為緊張。部分派系試圖強調泰國與柬埔寨的邊境問題，藉此提升自身的影響力，但這激化了泰國的民族情緒。由於泰國內部的政治問題不太可能於二零一零年得到解決，因此將會繼續與柬埔寨發生磨擦。然而，磨擦不致會升級至打擊柬埔寨的經濟或入境遊客(泰國遊客除外)人數。
- 隨著新加坡新賭場開業，對東南亞國家遊客的競爭將會加劇，但這亦會刺激地區性旅遊的整體增長，而因柬埔寨的基礎設施和推廣力提升，因此具備條件抓緊區內各國之間旅遊往來所帶來日益增加的利益。

PERC

董事總經理

**Robert Broadfoot**

香港，二零一零年二月九日

Robert Broadfoot就柬埔寨的投資風險進行研究及編撰報告發表審核結論。Broadfoot先生為Political & Economic Risk Consultancy, Ltd. (「PERC」)的創辦人兼董事總經理。PERC於一九七六年創立，總公司設於香港，主要從事監察及審視亞洲區內各國的風險。就此而言，PERC於東盟國家、大中華區及南韓等地設有一隊研究員及分析員團隊。目前，全球超過1,200家公司及金融機構利用PERC提供的服務評估區內的主要走勢及重大問題，物色發展機會，並為把握此等機會制定有效策略。

PERC協助公司理解政治及其他主觀可變因素如何影響營商環境。該等可變因素或難以量化，但可能會對投資表現造成重大影響，因此，公司在決策時須將此等可變因素列為考慮因素，這正是PERC提供的服務所發揮的作用。PERC的價值在於該機構的經驗、其經驗豐富的亞洲分析員網路、其對基礎研究的重視、其完全獨立於任何既得利益集團、其於國家風險研究技術範疇方面的先驅工作、其明確方針及其分析所採取的綜合與地區化手法。

# 獨立內部監控調查報告

## 針對反洗黑錢內部監控措施的檢討

Hill & Associates Ltd.

香港

銅鑼灣

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

蜆殼大廈2201-5室

## 針對反洗黑錢內部監控措施的獨立檢討

### 致金界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我們已針對反洗黑錢(「反洗黑錢」)監控而對金界控股有限公司(「金界控股」)的內部監控措施進行獨立檢討。該等有關去年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檢討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及二零一零年三月進行。

是次檢討專注於公司內部有否遵守金融行動專責小組(「金融行動專責小組」)的建議。作為檢討的一部分，鑒於先前對柬埔寨外圍環境的關注，小組檢討柬埔寨二零零七年反洗黑錢法。H&A的評估結果為該法例涵蓋金融行動專責小組所關注的全部主要項目，而金界控股亦已遵守該法例。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進行檢討期間，Hill & Associates團隊亦與柬埔寨國家銀行助理行長Sum Sannisith博士會面，柬埔寨國家銀行為負責成立及監控金融調查科(「金融調查科」)的機構。在該次會面中，助理行長提及金融調查科的發展及金界控股的積極態度，並同意H&A團隊將於二零一零年下半年進行下一次檢討時與金融調查科成員進行會面。

我們的檢討團隊亦注意到金界控股將發展為度假村及擴展其博彩業務的目標。雖然管理層員工的流失仍是問題，但這在業內屬普遍現象，最重要的是在營運層面的持續性及遵守金融行動專責小組的建議。檢討團隊注意到金界控股內部合規員工所採取的正面行動，就改善反洗黑錢的合規情況方面進行檢討並提出建議。

檢討小組信納金界控股保持對博彩業務的全面控制，而有關營運仍然遵守一切有關金融行動專責小組的建議。

檢討小組認為金界控股完全遵守一切有關金融行動專責小組的建議。

Hill & Associates Ltd

執行副總裁

**David Fernyhough**

Hill & Associates Ltd

營運總監(澳門)

**John Bruce**

香港，二零一零年四月七日

Hill & Associates Ltd為獨立安全與風險管理顧問公司，擁有反洗黑錢及風險管理方面的實際知識。

# 董事會報告

董事欣然提呈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主要營業地點

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五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及其主要營業地點位於柬埔寨王國金邊市Samdech洪森公園以南的金界娛樂城。

## 主要業務及業務地區分析

本公司是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於柬埔寨經營酒店及娛樂城NagaWorld。附屬公司的其他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本集團於年內按業務分部作出的表現分析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由於本集團業務於柬埔寨金邊營運，故並無呈列按經營地區分類的分部資料。

##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94,900,000美元（已扣除相關開支）。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得款項淨額的餘額全部用作為興建NagaWorld撥資及一般營運資金。

## 主要賭團經紀

有關財政年度內的本集團收益及主要賭團經紀應佔銷售成本的資料如下：

	佔本集團 總額的百分比	
	收入	銷售成本
最大賭團經紀	9%	10%
五大賭團經紀合共	29%	45%

據董事所知，概無董事或彼等的聯繫人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擁有五大賭團經紀的任何權益。

##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載於綜合財務報表第44頁。

##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及資產與負債的概要載於第101頁。

# 董事會報告

## 轉撥往儲備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為25,468,000美元(未扣除股息)(二零零八年：40,010,000美元)，已轉撥往儲備。儲備的其他變動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已宣派中期股息每股0.33美仙(二零零八年：每股0.74美仙)，並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支付。董事現建議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0.40美仙(二零零八年：每股0.13美仙)。擬派末期股息連同中期股息合計的派息率達約60%。

## 優先認股權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細則」)及開曼群島法例概無規定本公司須向現有股東按比例發售新股份的優先認股權條款。

## 慈善捐款

本集團於年內作出的慈善捐款為1,064,000美元(二零零八年：3,641,000美元)，所有款項均於柬埔寨捐出。

## 固定資產

本集團於年內收購固定資產約33,800,000美元(二零零八年：34,800,000美元)。有關此等收購及其他固定資產變動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 股本

本公司股本於年內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

## 薪酬

為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守則，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以制訂本集團的薪酬政策及釐定與管理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

本公司於年內及截至本報告刊發日期止的董事包括：

###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Timothy Patrick McNally <sup>M</sup>

### 執行董事：

Tan Sri Dr Chen Lip Keong <sup>R/M/N</sup>

林綺蓮

歐陽為鏞 <sup>R/N</sup>

(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八日不再為董事)

### 非執行董事：

Chen Yiy Fon <sup>R/M/N</sup>

(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八日獲委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Wong Choi Kay <sup>M</sup>

周練基

(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八日不再為董事)

Jimmy Leow Ming Fong <sup>A/R/N/M</sup>

(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八日不再為董事)

Tan Sri Datuk Seri Panglima Abdul Kadir Bin Haji Sheikh Fadzir <sup>A/R/N</sup>

Lim Mun Kee <sup>A/R/N</sup>

A：審核委員會成員

R：薪酬委員會成員

N：提名委員會成員

M：反洗黑錢活動監察委員會成員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87條，林綺蓮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惟彼並無膺選連任，因此，彼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將不再為本公司董事。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87條，Tim Patrick McNally先生及Tan Sri Dr Chen Lip Keong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惟彼等願膺選連任。

##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任的董事於本公司該日的股份中擁有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本公司所存置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權益名冊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的權益如下：

# 董事會報告

## 於已發行股份的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 普通股數目	佔已發行 普通股 總數的 百分比
Tan Sri Dr Chen Lip Keong	於受控制法團－ Cambodian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CDC」) 的權益(附註1)	162,260,443 (L)	7.79(L)
Tan Sri Dr Chen Lip Keong	於Fourth Star Finance Corp.的 信託受益人(附註2)	735,517,323 (L)	35.33 (L)
Tan Sri Dr Chen Lip Keong	實益擁有人	415,334,561 (L) (附註3)	19.95 (L)
		148,000,000 (S) (附註4)	7.11 (S)

附註：

- (1) CDC持有的本公司權益詳情載列於下文「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一節。
- (2) Fourth Star Finance Corp.持有的本公司權益詳情載列於下文「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一節。
- (3) 在Tan Sri Dr Chen Lip Keong擁有權益的合共415,334,561股本公司股份當中，Evolution Master Fund Ltd. SPC, Segregated Portfolio M擁有115,087,775股股份的擔保權益。
- (4) Tan Sri Dr Chen Lip Keong就148,000,000股股份向溢利財務有限公司發出擔保。
- (5) 「L」指該實體於股份的好倉，而「S」指該實體於股份的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本公司所存置的股東名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其股份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九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後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據此董事獲授權按彼等的酌情權邀請本集團僱員(包括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董事)接受可認購本公司股份的購股權。購股權計劃的目的是吸引及挽留最優秀的人才，並為僱員及董事提供額外獎勵，務求促進本集團的成就。

本公司於年內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且於年終並無任何未獲行使的購股權。

除上文所述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作為安排一方的附屬公司於年內並無致使董事因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



# 董事會報告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就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須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登記於根據該條存置的股東名冊的權益或淡倉的股東(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如下：

主要股東	身份	所持 普通股數目	佔已發行 普通股 總數的 百分比
Cambodian Development Corporation(附註1)	實益擁有人	162,260,443(L)	7.79(L)
Fourth Star Finance Corp(附註1及2)	受託人	735,517,323(L)	35.33(L)
Evolution Capital Management, LLC(附註3)	投資經理	237,647,767 (L)	11.41(L)
Evolution Master Fund, Ltd. SPC, Segregated Portfolio M(附註3)	實益擁有人	83,314,108(L)	4.00(L)
	擔保權益	154,333,659(L)	7.41(L)
	其他權益	11,000,000(L)	0.53(L)
Evo Capital Management Asia Limited	投資經理	248,647,767(L)	11.94(L)
Structure Investments, Ltd.	其他權益	248,647,767(L)	11.94(L)
Citigroup Inc.	擔保權益	156,040,013(L)	7.49(L)
Fortis Intertrust Agency & Escrow Pte. Ltd	擔保權益	719,505,474 (L)	34.56(L)
CarVal GVF GP L.P(附註4)	受控制法團權益	308,359,490(L)	14.81(L)
溢利財務有限公司(附註5)	擔保權益	148,000,000(L)	7.11(L)
陳建新(附註5)	受控制法團權益	148,000,000(L)	7.11(L)

# 董事會報告

附註：

- (1) Cambodian Development Corporation與Fourth Star Finance Corp的實益擁有人為Tan Sri Dr Chen Lip Keong。
- (2) Fourth Star Finance Corp.為以Tan Sri Dr Chen Lip Keong為受益人的信託的受託人。
- (3) Evolution Capital Management, LLC為Evolution Master Fund, Ltd. SPC, Segregated Portfolio M的投資經理。
- (4) CarVal GVF GP L.P.透過其全資及非全資附屬公司於本公司308,359,49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陳建新先生透過溢利財務有限公司於148,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L」指該實體於股份的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及就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須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登記於根據該條存置的股東名冊的權益或淡倉。

##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得的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一直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 董事的服務合約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候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有本集團不作補償（法定補償除外）而不得於一年內終止的服務合約。

## 董事的合約權益

除下文「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集團附屬公司概無訂立於年結日或年內任何時間仍然有效且董事在其中擁有重大權益的重要合約。

## 物業

本集團的主要物業及物業權益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 董事會報告

## 關連交易

於二零零九年，本公司與First Travel & Tours (M) Sdn Bhd(「FTT」)、Karambunai Resorts Sdn Bhd(「KRSB」)、Karambunai Corp Bhd及One Travel and Tours Limited(「One Travel」)訂立(或繼續訂立)若干交易。FTT及One Travel一直為本集團提供主要來往柬埔寨與其他東南亞國家的機票及旅遊預訂服務。KRSB提供馬來西亞的住宿及設施供本集團使用。Karambunai Corp Bhd及／或其附屬公司與本集團訂立一份租約協議，出租馬來西亞一個辦公室單位及租用香港一個辦公室單位。由於Tan Sri Dr Chen Lip Keong為該四家公司的控股股東，因此，被視為關連人士。

雖然該等交易按上市規則的定義構成「關連交易」，各項交易乃共用行政服務或最低限額交易分別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3(3)條獲豁免遵守一切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 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在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的重大關連人士交易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該等構成關連交易的關連人士交易已遵守其披露規定。

## 核數師

德豪嘉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改名為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因此，獨立核數師報告以新公司名義簽署。

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擔任本公司核數師，負責審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 承董事會命

主席

Timothy Patrick McNally

香港，二零一零年二月九日

# 致金界控股有限公司股東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52頁至第100頁金界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隨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及貴公司的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全面收入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

## 董事對財務報表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及公平地列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這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護與編製及公平地列報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使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和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及按情況下作出合理的會計估計。

##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本報告乃根據我們的委聘條款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書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書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我們已根據國際會計師聯會頒佈的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行情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及公平地列報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已獲得的核數證據足以並恰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 致金界控股有限公司股東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財務狀況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編製。

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陳旭東

執業證書編號P04654

香港，二零一零年二月九日

#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美元為單位)

	附註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千美元
收入	6	117,770	193,485
銷售成本		(46,531)	(105,501)
毛利		71,239	87,984
其他收入	7	774	2,558
行政開支		(17,162)	(24,324)
其他經營開支		(27,260)	(24,255)
除稅前溢利	8	27,591	41,963
所得稅	10	(2,123)	(1,953)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	11	25,468	40,010
每股盈利(美仙)	13	1.23	1.93

第52頁至第100頁所載附註為本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 綜合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美元為單位)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年內溢利	25,468	40,010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匯兌調整	31	(76)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25,499	39,934

第52頁至第100頁所載附註為本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美元為單位)

	附註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千美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機器及設備	15(a)	149,410	122,560
根據經營租賃持作自用土地租賃權益	15(a)	647	655
無形資產	16	91,030	94,577
貿易應收款項	18	4,091	—
		<b>245,178</b>	<b>217,792</b>
<b>流動資產</b>			
耗材	19	281	18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8	47,081	65,795
採購原材料支付的按金	20	1,228	1,23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987	9,627
定期銀行存款	21	4,000	—
		<b>67,577</b>	<b>76,847</b>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3	15,748	22,334
應付股息		6,917	—
本期稅項負債		240	—
融資租賃債務	24	2	2
撥備	25	2,096	2,096
		<b>25,003</b>	<b>24,432</b>
<b>流動資產淨值</b>		<b>42,574</b>	<b>52,415</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287,752</b>	<b>270,207</b>
<b>非流動負債</b>			
融資租賃債務	24	4	7
<b>資產淨值</b>		<b>287,748</b>	<b>270,200</b>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美元為單位)

	附註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千美元
資本及儲備	26		
股本		<b>26,026</b>	25,855
儲備		<b>261,722</b>	244,345
權益總額		<b>287,748</b>	270,200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九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Timothy Patrick McNally

主席

Tan Sri Dr Chen Lip Keong

行政總裁

第52頁至第100頁所載附註為本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 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美元為單位)

	附註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千美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機器及設備	15(b)	289	343
對附屬公司的投資	17	15,500	15,500
		<b>15,789</b>	15,843
<b>流動資產</b>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8	201,935	194,25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	5,842
		<b>201,953</b>	200,099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3	7,685	11,986
應付股息		6,917	—
		<b>14,602</b>	11,986
<b>流動資產淨值</b>		<b>187,351</b>	188,113
<b>資產淨值</b>		<b>203,140</b>	203,956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26	26,026	25,855
儲備		177,114	178,101
<b>權益總額</b>		<b>203,140</b>	203,956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九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Timothy Patrick McNally

主席

Tan Sri Dr Chen Lip Keong

行政總裁

第52頁至第100頁所載附註為本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美元為單位)

	附註	股本	股份溢價	合併儲備	注資儲備	匯兌儲備	保留溢利	總計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結餘		25,938	134,892	(12,812)	55,568	124	58,858	262,568
二零零八年度的權益變動：								
購回及註銷股份		(83)	(878)	—	—	—	—	(961)
已付股息		—	—	—	—	—	(31,341)	(31,341)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76)	40,010	39,934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結餘		<b>25,855</b>	<b>134,014</b>	<b>(12,812)</b>	<b>55,568</b>	<b>48</b>	<b>67,527</b>	<b>270,200</b>
二零零九年度的權益變動								
發行及配發代息股份		171	1,484	—	—	—	—	1,655
已宣派股息	12	—	—	—	—	—	(9,606)	(9,606)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31	25,468	25,499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b>26,026</b>	<b>135,498</b>	<b>(12,812)</b>	<b>55,568</b>	<b>79</b>	<b>83,389</b>	<b>287,748</b>

第52頁至第100頁所載附註為本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美元為單位)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千美元
<b>經營活動</b>		
除稅前溢利	27,591	41,963
調整：		
— 折舊及攤銷	6,754	3,748
— 賭場牌照費攤銷	3,547	3,547
— 利息收入	(3)	(454)
—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69	(130)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1,609	2,210
— 出售物業、機器 及設備的收益	(2)	(18)
— 物業、機器及設備報銷	127	4
— 其他稅項及或有費用的應計費用回撥	(607)	—
— 沒收已收的博彩按金	—	(1,908)
— 未償籌碼撥備	—	940
<b>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溢利</b>	<b>39,085</b>	<b>49,902</b>
耗材增加	(95)	(13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13,014	(34,55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5,967)	2,185
<b>經營活動所得現金</b>	<b>46,037</b>	<b>17,401</b>
已付稅項	(1,922)	(1,953)
<b>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b>	<b>44,115</b>	<b>15,448</b>
<b>投資活動</b>		
所收取利息	3	454
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的付款及物業的建築成本	(33,754)	(30,290)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33	90
定期銀行存款增加	(4,000)	—
<b>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b>	<b>(37,718)</b>	<b>(29,746)</b>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美元為單位)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千美元
<b>融資活動</b>		
購回本公司股份	—	(961)
發行及配發代息股份	<b>1,655</b>	—
已付股息	<b>(2,689)</b>	(31,341)
償還融資租賃	<b>(3)</b>	(2)
<b>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b>	<b>(1,037)</b>	(32,30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b>5,360</b>	(46,602)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9,627</b>	56,229
<b>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14,987</b>	9,62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析		
— 現金及銀行結餘	<b>14,987</b>	9,627

第52頁至第100頁所載附註為本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美元為單位)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一家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其主要營業地點位於柬埔寨王國金邊市Samdech洪森公園以南的NagaWorld，其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從事投資控股，而本集團則主要從事管理及經營位於柬埔寨首都金邊市一個名為NagaWorld的酒店及賭場娛樂城。

## 2 採納新增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於本年度生效的新修訂及詮釋的影響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採納以下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而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的本會計期間生效的修訂及新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於二零零八年頒佈，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版）

第5號的修訂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於二零零九年頒佈，其有關修訂國際會計

準則第39號第80段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呈列財務報表

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及第1號（修訂版）

可沽售的金融工具及清盤時產生的責任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

對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投資的成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版）

歸屬條件及註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版）

有關金融工具的改進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

嵌入式衍生工具

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版）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度計劃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

建設房地產協議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6號

海外業務投資淨額對沖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8號

來自客戶的資產轉讓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美元為單位)

## 2 採納新增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原因為該詮釋與本集團所採納的政策一致。其餘變動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惟：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要求分部的披露應基於本集團首席營運決策人對本集團經營的考慮及管理的方式，各呈報分部的匯報金額應為報告給本集團首席營運決策人用於評估分部業績及作營運事項決策的指標。由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較為簡單，故採納該準則並不會造成重大影響(見附註14)。由於年內本集團首次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呈列分部資料，額外解釋已載於本財務報表內以解釋編製資料的基礎。已按與經修訂分部資料一致的基準作出相應撥備。
- 由於採用了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故有若干呈列上的變動。比較數字已重列或已列入本財務報表，以保持統一的呈列方式。於二零零八年年初的財務狀況表(以往稱為資產負債表)並無呈列，因原先已刊發的報表並無變動。

本集團並未採納任何本會計期間(附註34)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修訂、新訂或經修訂準則或詮釋。

然而，董事預期採納該等修訂、新訂或經修訂準則或詮釋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3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所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以下統稱「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根據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作出的適用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影響政策應用、資產與負債的報告數額、收入與開支的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多個相信在有關情況下屬合理的其他因素而作出，其結果成為對在其他來源並不顯然易見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的基礎。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檢討。對會計估計進行修訂時，若修訂會計估計只影響修訂估計的期間，則修訂會計估計會在該段期間確認；或若修訂影響到當期及以後期間，則在修訂期間及以後期間確認。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範疇，或對綜合財務報表屬重大假設及估計之範疇於附註35內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乃以美元呈列，美元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美元為單位)

## 4 主要會計政策

### (a)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

於收購時，有關附屬公司的資產與負債乃按收購日公平值計算。少數股東權益(如有)乃按少數股東佔已確認的資產與負債的公平值的比例列賬。

在年內購入或售出的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收購生效日起計或計至出售生效日止(視情況而定)而列入損益內。

#### (i)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由本公司控制的實體。當本公司有權直接或間接監管某實體的財務及經營政策，並藉此從其活動中取得利益時，該實體即視為受本公司控制。在衡量本公司是否擁有控制權時，當時可行使或可轉換的潛在投票權將會計算在內。

在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內，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乃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如有)列賬。附屬公司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基準計入本公司。

#### (ii) 於綜合賬目時對銷的交易

集團內部結餘與交易及來自集團內部交易的未變現溢利，均於編撰綜合財務報表時全數對銷。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美元為單位)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b) 物業、機器及設備

#### (i) 已擁有資產

下列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和減值虧損於財務狀況表入賬(見附註4(h))。

- 持作自用而建於租賃土地上的樓宇，樓宇公平值在租賃開始時可與租賃土地的公平值分開計量(見附註4(p))；及
- 其他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

資本在建工程按明確鑒定的成本(包括發展、物料及供應品、工資及其他直接開支等總計成本)入賬。

如項目相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歸入本集團，而其成本可妥為計算，則項目的其後成本方會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或如適當則當作一項獨立資產確認。取代部分的賬面值將被終止確認。其他所有維修保養費用，均於須付的財政期間內於損益支銷。

#### (ii) 折舊

物業、機器與設備項目的折舊是以直線法按估計可使用年內撇銷其成本(已扣除估計剩餘價值(如有))計算：

樓宇	50年
翻新、傢俬及裝置	5至10年
汽車	5年
機器及設備	5至10年

資本在建工程不作折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美元為單位)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c) 無形資產

#### *已收購的無形資產－賭場牌照溢價*

就於相關獨家經營期在金邊市經營賭場的牌照而支付的溢價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入賬(見附註4(h))。

攤銷按牌照的獨家經營期以直線法在損益中扣除。

有固定年期的無形資產在有跡象顯示資產可能出現減值時作減值測試(見附註4(h))。

### (d) 耗材

耗材包括餐飲、柴油及雜貨商品，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入賬。成本包括所有採購成本及使存貨達至目前地點及狀態而產生的其他成本。成本主要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按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銷售價格減估計銷售成本計算。

### (e) 金融資產

本集團將金融資產劃分為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平值加收購金融資產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計量。以常規方式買賣的金融資產，均按交易日基準確認或取消確認。以常規方式買賣是指要求在相關市場的規則或慣例通常規定的時間內交付資產的合約下的金融資產買賣。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應收附屬公司款項)為固定或可確定付款金額且並無於活躍市場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主要透過向客戶(貿易債務人)提供貨品及服務產生，惟納入合約貨幣資產的其他類別。於初步確認後，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列賬。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美元為單位)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e) 金融資產(續)

#### (i)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本集團於每個申報期間截止日均會評估金融資產有否出現減值的任何客觀跡象。倘因於初步確認資產後發生的一項或多項事件而出現客觀減值跡象，且該事件對該項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影響而該影響能可靠地估計，則該項金融資產即出現減值。減值跡象可包括：

- 債務人有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如拖欠或逾期償還利息或本金；
- 因債務人有財務困難而授予寬免；或
- 債務人很可能宣佈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

當有客觀證據證明資產已減值時，減值虧損在損益確認，並按資產賬面值與按原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日後現金流量現值的差額計算。金融資產的賬面值透過使用備抵賬調低。當金融資產的任何部分被釐定為不可收回時，則於有關金融資產的備抵賬中撇銷。

當資產的可收回數額的增加客觀而言與確認減值後所發生的事件有關，減值虧損會於其後期間撥回，惟規定資產在撥回減值當日的賬面值不得超過如無確認減值的攤銷成本。

#### (ii)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是一種計算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以及將利息收入分配予有關期間的方法。實際利率是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透過金融資產的預期年期或(倘適用)更短期間準確貼現的利率。

#### (iii) 取消確認

當有關金融資產的未來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屆滿，或當金融資產已轉讓及該項轉讓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取消確認標準，則本集團取消確認該項金融資產。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美元為單位)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f)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應付附屬公司及關連方款項)先按公平值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確認，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入賬。相關利息開支於損益「融資成本」項下確認。

負債被取消確認時及於攤銷過程中，收益或虧損在損益內確認。

#### (i)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是一種計算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以及將利息費用分配予有關期間的方法。實際利率是將估計未來現金付款透過金融負債的預期年期或(倘適用)更短期間準確貼現的利率。

#### (ii) 取消確認

當金融負債有關合約中規定的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會取消確認該項金融負債。

### (g) 準備

倘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須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並在履行有關責任時可能引致經濟利益流出及能作出可靠估計時，會就時間或金額不定的負債確認準備。倘若資金時值重大，則有關準備須按履行有關責任的預計開支的現值入賬。

倘未能肯定是否會導致經濟利益流出，或未能作出可靠估計，則有關責任將列作或然負債，除非導致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極低，則作別論。可能承擔的責任(其存在與否僅視乎一項或多項日後事件是否發生而確定)亦列作或然負債，除非導致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極低，則作別論。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美元為單位)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h) 其他資產減值

於各申報期間截止日，均會審閱內部及外界資料，以確定下列資產有否出現減值跡象，或顯示過往已確認之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已減少：

- 物業、機器及設備；
- 無形資產；及
- 投資於附屬公司。

倘存在任何有關跡象，則估計資產的可收回數額。

#### — 計算可收回數額

資產的可收回數額指其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日後現金流量按其稅前貼現率貼現至現值，而該貼現率反映現時市場評估資金時值及資產的特定風險。倘資產並未能在大致獨立於其他資產下帶來現金流入，則以可獨立帶來現金流入之最小資產類別(即一個產生現金單位)來釐定其可收回數額。

#### — 確認減值虧損

當資產賬面值高於其可收回數額時，須在損益內確認減值虧損。

倘其後撥回減值虧損，則該資產的賬面值將增至經修訂的估計可收回數額，惟增加後的賬面值不得超過資產於過往年度在並無確認減值虧損下而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的撥回即時確認為收入。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美元為單位)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i) 所得稅

年內溢利或虧損的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除與直接確認為其他綜合性收入的項目有關的所得稅在其他綜合性收入內確認外，所得稅在損益內確認。

即期稅項指根據年內應課稅收入按申報期間截止日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計算的預計應付稅項，以及就以往年度應付稅項作出的任何調整。

遞延稅項乃就財務匯報目的的資產和負債賬面值與用作稅務申報的相應金額之間的臨時差額確認。所準備的遞延稅項是根據預期資產和負債賬面值的變現或結算方式，按申報期間截止日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資產只會在日後應課稅溢利有可能用作抵銷可使用資產時確認。倘有關稅務利益不再可能變現，則會調減遞延稅項資產。

除非本集團可控制有關臨時差額的撥回以及臨時差額在可見將來很可能不能撥回的情況下，否則分派股息所產生的額外所得稅會被確認。

本公司附屬公司NWL的博彩及酒店業務應計的所得稅指責任付款(「責任付款」)(請參閱附註10(a))。

### (j)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存款及現金、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於購入時到期期限不超過三個月的活期存款。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亦包括須按要求償還及屬於本集團現金管理完整部分的銀行透支。

### (k) 佣金及獎勵

佣金及獎勵開支指向經紀已付及應付的金額，於本集團支付時計入銷售成本。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美元為單位)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l) 僱員福利

#### (i) 短期僱員福利及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薪金、年度花紅、有薪年假、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及本集團的非貨幣福利成本於本集團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內累計。如遞延付款或結算，而其影響重大，則會以現值呈列有關金額。

#### (ii)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授予僱員的購股權按公平值確認為僱員成本，而權益中的資本儲備亦會相應增加。公平值是在授予日以二項式點陣模式計量，並會計及期權授予條款和條件。如果僱員須符合歸屬條件才能無條件地享有購股權的權利，在考慮到購股權歸屬的可能性後，估計購股權的公平值總額便會在整個歸屬期內分攤。

本公司會在歸屬期內審閱預期歸屬的購股權數目。已於以往年度確認的累計公平值的任何調整會在審閱當年在損益中列支／計入；但如果原來的僱員支出符合確認為資產的資格，便會對資本儲備作出相應的調整。已確認為支出的數額會在歸屬日作出調整，以反映所歸屬購股權的實際數目(同時對資本儲備作出相應的調整)；但只會在無法符合與本公司股份市價相關的歸屬條件時才會放棄之購股權除外。權益數額在資本儲備中確認，直至購股權獲行使(轉入股份溢價賬)或購股權屆滿(直接轉入保留溢利)時為止。

### (m) 外幣

以外幣為單位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申報期間截止日的匯率換算為美元。年內的外幣交易按交易日的匯率換算為美元。外資企業的業績按年內的平均匯率換算為美元，而財務狀況表項目則按申報期間截止日的匯率換算為美元。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列作其他綜合性收入處理。所有其他換算差額均計入損益。

基於博彩及其他營運交易均以美元進行，故本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為美元而非柬埔寨貨幣(本集團經營所在地的貨幣)。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美元為單位)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n) 股息

中期股息於宣派期間確認為負債，而末期股息於獲股東批准時確認為負債。

### (o) 關連人士

就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倘該名人士屬下列者，則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該名人士有權直接或間接透過一名或多名間接人士控制本集團或對本集團的財務及經營決策發揮重大影響力，或可對本集團行使共同控制權；
- (ii) 該名人士與本集團共同受他人控制；
- (iii) 該名人士為本集團的聯繫人士或本集團為合營方的合營企業；
- (iv) 該名人士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或該個人人士的直系親屬或受該等個別人士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的實體；
- (v) 該名人士為(i)所述人士的直系親屬或受該等個別人士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的實體；或
- (vi) 該名人士為本集團僱員或任何作為本集團關連人士的實體的僱員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個別人士的直系親屬指預期於與實體進行買賣中可能影響個別人士或受個別人士影響的該等親屬。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美元為單位)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p) 租賃資產

對於本集團按租賃持有的資產，倘租賃使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均轉移至本集團，則列作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歸類為經營租賃。

#### (i) 按融資租賃購入的資產

倘本集團根據融資租賃獲得資產的使用權，則會將相當於租賃資產公平值或有關資產的最低租賃付款的現值(以較低者為準)計入物業、機器及設備，而相應負債(已扣除融資費用)則列為融資租賃應付款。折舊於相關的租期或資產的年期(如本集團有可能取得資產的所有權)內按足以每年等額撇銷其成本的比率作出準備(詳情載於附註4(b)(ii))。減值虧損按照附註4(h)所述的會計政策入賬。包含在租金內的融資費用按租期自損益扣除，從而使每個會計期間的責任餘額的扣除比率大致相同。或然租金於所產生的會計期間列作開支撇銷。

#### (ii) 經營租賃費用

倘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擁有資產使用權，則根據租約作出的付款會在租期所涵蓋的會計期間，以等額分期形式在損益扣除，但如有其他基準能更清楚地反映租賃資產所產生的收益模式則除外。已收租約獎勵均在損益確認為租賃淨付款總額的組成部分。或然租金在產生的會計期間在損益扣除。

#### (iii)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根據經營租賃持作自用土地租賃權益於各租賃期間按等額分期攤銷。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美元為單位)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q) 收益確認

當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而收益和成本(如適用)能作可靠衡量時，收益按下列基準在損益內確認：

- (i) 賭場收益指來自賭場營運的賭廳收入淨額，於賭場收取賭注及向賭客支付彩金時在損益內確認。
- (ii) 提供及維修博彩機的經營租賃所產生的收入包括就由第三方提供及維修的博彩機向博彩機經營者收取的最低分佔溢利及固定款項，並於合約期內以等額分期形式在損益內確認，而任何有關分佔溢利安排的額外收入則於確定收取該等金額的權利時確認。
- (iii) 餐廳收入指提供餐飲服務的收益，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 (iv) 租金收入根據經營租賃按直線法於相關租賃年期確認。
- (v) 利息收入以實際利率法於產生時確認。

## 5 賭場牌照

根據Sihanoukville發展協議(「Sihanoukville發展協議」)、補充Sihanoukville發展協議(「補充Sihanoukville發展協議」)及增補協議，賭場牌照的條款已作修訂，而賭場牌照主要條款如下：

### (a) 牌照年期

賭場牌照為不可撤銷的牌照，年期由一九九五年一月二日起計，為期70年。補充Sihanoukville發展協議亦列明，倘若柬埔寨政府基於任何理由於牌照到期前任何時間終止或撤銷牌照，須向本公司的一家附屬公司Ariston支付按協定的業務投資成本及於到期前任何時間終止及／或撤銷賭場牌照的額外協定損失。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美元為單位)

## 5 賭場牌照(續)

### (b) 獨家經營權

Ariston可在金邊市方圓200公里範圍(東越邊境地區、Bokor、Kirirom Mountains及Sihanoukville除外)(「指定範圍」)內享有獨家經營權至二零三五年止。期間，柬埔寨政府不得：

- 授權、發牌或批准在指定範圍內進行賭場博彩活動；
- 與任何人士訂立任何有關在指定範圍內經營博彩業務的書面協議；及
- 頒發或授出任何其他賭場牌照。

補充Sihanoukville發展協議亦列明，倘若柬埔寨政府在到期前任何時間終止或撤銷Ariston的獨家經營權，則須向Ariston支付協定的損失。

### (c) 賭場大樓

Ariston有權將賭場設於指定範圍內任何場所或綜合大樓，亦可在毋須柬埔寨政府批准下自行決定經營遊戲及博彩機種類。賭場的營業時間並不受限制。

## 6 收入

收入指來自賭場營運的賭廳收入淨額及以下其他經營收入：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千美元
賭場營運	77,932	187,901
來自博彩機的收入	34,298	3,070
其他營運(附註)	5,540	2,514
	117,770	193,485

附註：其他經營收入包括餐飲店、酒店服務、水療中心及其他業務的收入。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美元為單位)

## 7 其他收入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利息收入	3	454
租金收入	132	156
沒收已收的博彩按金	—	1,908
其他稅項及或有費用的應計費用回撥	607	—
其他收入	32	40
	774	2,558

## 8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千美元
<b>(a)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b>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6,884	17,085
界定退休計劃供款	6	5
總員工成本	16,890	17,090
僱員平均數目(等同全職)	3,187	2,753
<b>(b) 其他項目：</b>		
核數師報酬		
— 本年度	200	226
— 過往年度準備不足	52	41
— 過往年度超額準備	—	(1)
燃料開支	4,735	4,844
償付其他稅項(附註)	(530)	(20)
扣取自其他經營開支的攤銷賭場牌照溢價	3,547	3,547
折舊及攤銷	6,754	3,748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1,609	2,210
物業、機器及設備報銷	127	4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的收益	(2)	(18)
土地租賃租金的經營租約費用	187	187
辦公室及停車場租金的經營租約費用	286	286
設備租用的經營租約費用	1,563	945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69	(130)

附註：其他稅項指薪俸稅、附加福利稅及預扣稅。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美元為單位)

## 9 董事酬金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

### (a) 董事酬金

本公司董事的酬金如下：

	年度表現 花紅	基本薪金、 津貼及 費用 實物利益	退休計劃 供款	二零零九年 總額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b>執行董事</b>				
<b>Tan Sri Dr Chen Lip Keong</b>	—	—	240	240
林綺蓮	—	—	66	68
歐陽為鏞 <sup>(1)</sup>	—	—	68	69
<b>非執行董事</b>				
<b>Timothy Patrick McNally</b>	—	170	—	170
<b>Chen Yiy Fon<sup>(2)</sup></b>	—	—	68	68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b>Wong Choi Kay<sup>(1)</sup></b>	—	10	—	10
周練基 <sup>(1)</sup>	—	12	—	12
<b>Jimmy Leow Ming Fong</b>	—	26	—	26
<b>Tan Sri Datuk Seri Panglima Abdul Kadir Bin Haji Sheikh Fadzir</b>	—	26	—	26
<b>Lim Mun Kee</b>	—	26	—	26
合計	—	270	442	71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美元為單位)

## 9 董事酬金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續)

### (a) 董事酬金(續)

	年度表現 花紅	費用	基本薪金、 津貼及 實物利益	退休計劃 供款	二零零八年 總額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b>執行董事</b>					
Tan Sri Dr Chen Lip Keong	880	—	240	—	1,120
David Martin Hodson	—	—	86	—	86
林綺蓮	—	—	66	2	68
歐陽為鎔	—	—	134	2	136
<b>非執行董事</b>					
Timothy Patrick McNally	—	223	—	—	223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Wong Choi Kay	—	26	—	—	26
周練基	—	45	—	—	45
Jimmy Leow Ming Fong	—	26	—	—	26
Tan Sri Datuk Seri Panglima Abdul Kadir Bin Haji	—	—	—	—	—
Sheikh Fadzir	—	26	—	—	26
Lim Mun Kee	—	26	—	—	26
<b>合計</b>	<b>880</b>	<b>372</b>	<b>526</b>	<b>4</b>	<b>1,782</b>

附註：

- (1) 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八日不再為董事
- (2) 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八日獲委任為董事

概無作出安排致使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本年度或過往年度的任何酬金。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美元為單位)

## 9 董事酬金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續)

### (a) 董事酬金(續)

根據綜合財務報表呈報的本集團除稅前及扣除年度表現花紅前的綜合溢利(「除稅前溢利」)，Tan Sri Dr Chen Lip Keong可獲年度表現花紅，而年度表現花紅須於核准綜合財務報表後一個月內支付。表現花紅按以下方程式計算：

除稅前溢利少於30,000,000美元	:	零美元表現花紅
除稅前溢利介乎30,000,000美元至 40,000,000美元	:	以除稅前溢利其中2%為表現花紅
除稅前溢利介乎40,000,000美元至50,000,000美元 (包括50,000,000美元)	:	800,000美元表現花紅另加除稅前溢利介乎 40,000,001美元至50,000,000美元的額外部分其中 3%為表現花紅
除稅前溢利為50,000,000美元以上	:	1,100,000美元表現花紅另加除稅前溢利超逾 50,000,001美元的額外部分其中5%為表現花紅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Tan Sri Dr Chen Lip Keong無權收取任何除稅前溢利(二零零八年：900,000美元)。

### (b) 高級管理人員酬金

五名最高薪人員中，兩名(二零零八年：兩名)董事的酬金已於附註9(a)披露。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餘三名(二零零八年：三名)人員的酬金總額如下：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基本薪酬、房屋及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	503	576

三名(二零零八年：三名)最高薪人員的酬金範圍如下：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人員數目	人員數目
零美元至128,200美元(約零港元至1,000,000港元)	—	1
128,201美元至192,300美元(約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2	—
192,301美元至256,400美元(約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2
	3	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美元為單位)

## 10 所得稅

損益內的所得稅為：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千美元
本期稅項開支		
— 本年度	2,162	1,953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39)	—
	2,123	1,953

稅項開支與按適用稅率計算的會計溢利的對賬：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千美元
除稅前溢利	27,591	41,963
採用柬埔寨所得稅率20% (二零零八年：20%) 計算的利得稅	5,518	8,393
柬埔寨業務免稅的溢利 (附註(a))	(5,518)	(8,362)
責任付款 (附註(a))	2,162	1,922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39)	—
	2,123	1,95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美元為單位)

## 10 所得稅(續)

附註：

### (a) 損益內的所得稅

所得稅指下述NWL博彩分公司須向柬埔寨經濟及財政部(「柬埔寨財經部」)每月支付的責任付款180,202美元(二零零八年：160,180美元)與上年度就NWL酒店及娛樂城分公司應付的最低利得稅計提的超額準備39,827美元(二零零八年：計提準備30,553美元)。兩家分公司在柬埔寨均以NWL名義註冊。

### (i) 賭場稅及牌照費

按附註5所述，根據日期分別為一九九五年一月二日及二零零零年二月二日的Sihanoukville發展協議及補充Sihanoukville發展協議，柬埔寨政府向附屬公司Ariston授出賭場牌照，而Ariston則將柬埔寨的博彩業務經營權轉讓予NWL。

根據Sihanoukville發展協議，Ariston就賭場業務獲授若干稅務優惠，包括豁免自開業起計八年期間的利得稅，其後可按優惠稅率9%繳納利得稅，而非按一般利得稅稅率20%繳稅。Ariston則將根據Sihanoukville發展協議及補充Sihanoukville發展協議所獲有關博彩業務的所有稅務優惠轉讓予NWL。該等稅務優惠的轉讓由高級部長(部長委員會的主管部長)在日期為二零零零年十一月二十日的函件中確認。

根據補充Sihanoukville發展協議，NWL的博彩業務受賭場法規管，當中列明賭場稅及牌照費的規定。然而，截至目前為止並無頒佈有關賭場稅或牌照費的任何賭場法。NWL已取得法律意見，指出直至有關法例開始執行前，並無應付賭場稅項及牌照費。

於二零零零年五月，柬埔寨財經部向NWL博彩分公司徵收就二零零零年一月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博彩業務的「責任付款」每月60,000美元。柬埔寨財經部亦已確定，毋須就二零零零年一月以前的期間繳付博彩稅項及牌照費。NWL亦已獲得法律意見，確定於二零零零年一月以前毋須支付責任付款。自二零零三年十二月起，柬埔寨財經部一直每年修訂責任付款，而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責任付款為每月180,202美元。

在NagaWorld全面竣工前，該等責任付款將每年增加12.5%。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柬埔寨財經部對條款作出修訂以增加向NWL徵收的責任付款，並同意截至二零一三年止七年期間每年按12.5%增加。

此外，柬埔寨財經部自二零零四年起徵收新賭場稅務證書費每年30,000美元。然而，柬埔寨財經部在其日期為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二日的函件中承認根據Sihanoukville發展協議及補充Sihanoukville發展協議，賭場牌照有效期為70年。

責任付款的每月款項於下一個月的首週到期。倘若由到期日起計7日內逾期付款，則收取逾期款項的2%作為罰款加上每月2%的利息。此外，於政府就逾期交付向NWL發出正式通知的15日後，將收取額外25%的罰款。

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十六日，NWL收到柬埔寨財經部的函件，內容乃有關澄清向柬埔寨政府支付博彩責任付款的條款。就博彩稅項而言，NWL博彩分公司須繼續支付其責任付款，而該等責任付款將於截至二零一三年止七年期間每年增加12.5%，柬埔寨財經部認為，NWL可於該期間完成建設其賭場及其他相關業務。自二零一四年開始，博彩責任付款將按NWL的「實際情況」予以檢討。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三日，NWL收到柬埔寨財經部的函件，內容乃有關延長支付博彩責任付款的期限。就博彩稅項而言，NWL博彩分公司獲同意額外延長五年直至二零一八年，每年付款將增加12.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美元為單位)

## 10 所得稅(續)

附註：(續)

### (a) 損益內的所得稅(續)

#### (ii) 公司及其他博彩業務稅項

即期稅項開支指上述NWL博彩分公司及NWL酒店及娛樂城分公司的責任付款。

NWL博彩分公司根據Sihanoukville發展協議及補充Sihanoukville發展協議享有柬埔寨政府給予若干有關博彩業務的稅務優惠，包括豁免八年公司稅。按柬埔寨財經部於二零零零年五月十日、二零零零年九月十五日及二零零零年十一月三十日發出的函件所載，NWL獲得額外稅務優惠，而公司稅豁免期亦延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NWL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所獲的稅務優惠包括豁免有關博彩業務的各類稅項(包括預繳利得稅、股息預扣稅、最低利得稅、增值稅及收益稅)，以及豁免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NWL未付的附加福利稅及預扣稅。

NWL已進一步收到柬埔寨財經部日期為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四日的闡明函，確定豁免徵收其博彩僱員於二零零零年一月前的薪俸稅。

按上文附註10(a)(i)所述，NWL須就博彩業務支付責任付款。柬埔寨財經部於二零零零年九月十五日致NWL的函件中確定，指明責任付款為定額博彩稅，當NWL支付上述定額博彩稅後，將獲豁免博彩業務的各類稅項，包括預繳利得稅、最低稅項及分派股息預繳稅。然而，NWL有責任繳納根據柬埔寨稅務法(「稅務法」)應付的其他非博彩服務及活動的稅項。

再者，柬埔寨財經部部長委員會高級部長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七日向各賭場發出的通函中闡明，公司繳付博彩業務的責任付款後，可獲豁免利得稅、最低稅項、分派股息預繳稅及增值稅。

我們亦已獲法律意見確認，只要NWL繳付責任付款，便可獲豁免上述稅項。

基於現時徵收責任付款或定額博彩稅，加上尚未頒佈有關賭場稅及牌照費的賭場法及Sihanoukville發展協議與補充Sihanoukville發展協議所述的稅務優惠(即NWL在免稅期屆滿後可按優惠利率9%繳納利得稅)，故未能肯定當最終頒佈賭場法時，NWL博彩業務溢利的適用稅率。

於二零零二年七月，柬埔寨財經部就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非博彩業務稅項每月30,500美元的定額向NWL徵收非博彩責任付款。遵照每年修訂的規定，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非博彩責任付款已修訂為每月49,658美元。非博彩責任付款的每月稅率將於每年檢討。

上述非博彩責任付款視作包括計入損益內行政開支的多種其他稅項，如薪俸稅、附加福利稅、預扣稅、增值稅、專利稅、動產和不動產租金稅、最低稅項、預繳利得稅、廣告稅及就娛樂服務徵收的特定稅項。非博彩責任付款為每月到期支付的款項，倘若拖欠款項，則徵收與上文附註10(a)(i)所述博彩責任付款適用者相若的罰款及利息。

#### (iii) 其他司法權區

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毋須繳付香港、馬來西亞或開曼群島的所得稅。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美元為單位)

## 10 所得稅(續)

附註：(續)

### (b) 其他業務稅項

NWL柬埔寨業務(不包括NWL博彩分公司和NWL酒店及娛樂城分公司)的溢利須按一般稅率20%繳納利得稅。NWL在柬埔寨的其他業務收益須繳納10%增值稅。

### (c) 投資法及稅務法修訂

現有柬埔寨投資法(「投資法」)及稅務法的若干修訂於二零零三年三月頒佈。

根據投資法的修訂，原訂作投資獎勵的利得稅豁免期維持不變，而9%的優惠利得稅稅率將限定由免稅期屆滿當日起計五年內適用，其後的溢利須按一般稅率20%繳稅。

根據原有稅務法，股息可分派予股東而毋須再繳納預扣稅。就獲得豁免利得稅或可按優惠利得稅稅率9%繳稅的實體而言，稅務法的修訂將就股息分派徵收額外稅項，使利得稅稅率實際增至20%。此外，根據稅務法的修訂，向非居民分派股息將須就已扣除20%稅項的分派徵收預扣稅14%，從而致使分派稅率淨額為31.2%。

按上文所述，尚未頒佈有關賭場稅及牌照費的賭場法。NWL已致函柬埔寨財經部，要求闡明投資法及稅務法的修訂是否適用於其博彩業務，並已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九日接獲回覆，指出由於該等賭場受賭場行政法規管，而賭場行政法尚未制定，故投資法及稅務法的修訂並不適用。然而，投資法及稅務法的修訂將適用於NWL酒店及娛樂城分公司。

### (d) 遞延稅項

由於在申報期間截止日並無重大臨時差額，故並無確認遞延稅項準備。

## 11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綜合溢利包括溢利7,135,000美元(二零零八年：25,255,000美元)，已於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內處理。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美元為單位)

## 12 年內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的股息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年內已宣派中期股息：		
二零零九年：每股普通股0.33美仙	6,917	—
二零零八年：每股普通股0.74美仙	—	15,341
申報期間截止日後擬派末期股息：		
二零零九年：每股普通股0.40美仙	8,363	—
二零零八年：每股普通股0.13美仙	—	2,689
	15,280	18,030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已宣派及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已派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中期股息6,917,000美元。

## 13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綜合溢利25,468,000美元(二零零八年：40,010,000美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2,075,799,415股(二零零八年：2,073,174,592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如下：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於一月一日	2,068,436,000	2,075,000,000
發行及配發代息股份	7,363,415	—
購回及注銷股份的影響	—	(1,825,40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75,799,415	2,073,174,592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美元為單位)

## 14 分部資料

本集團按分部管理其業務，其業務組合包括賭場、酒店及娛樂。於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時，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本集團採用與向本集團大多高級執行管理層內部報告資料相同的方式確認以下兩個主要呈報分部。

- 賭場業務：該分部包括所有NagaWorld的博彩業務。
- 酒店及娛樂業務：該分部包括休閒業務、酒店及娛樂業務。

###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的高級執行管理層按以下基準監察各呈報分部應佔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無形及流動資產。分部負債包括貿易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未贖回籌碼及其他負債準備。

收益及開支參照分部產生的收益及開支或分部應佔資產折舊及攤銷產生的其他收入及開支分配至呈報分部。

	賭場業務	酒店及娛樂 業務	總計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b>分部收入：</b>			
<b>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入	190,971	2,514	193,485
分部間收入	—	920	920
呈報分部收入	190,971	3,434	194,405
<b>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入	112,230	5,540	117,770
分部間收入	—	4,568	4,568
呈報分部收入	112,230	10,108	122,33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美元為單位)

## 14 分部資料(續)

###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賭場業務	酒店及娛樂 業務	總計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分部溢利／(虧損)(未計利息、稅項、 折舊及攤銷前盈利)(EBITDA)：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57,761	(2,167)	55,594
二零零九年	40,187	464	40,651
分部資產：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288,839	118,423	407,262
二零零九年	322,018	144,903	466,921
分部負債：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14,933)	(127,488)	(142,421)
二零零九年	(11,739)	(159,119)	(170,858)
資產／(負債)淨值：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273,906	(9,065)	264,841
二零零九年	310,279	(14,216)	296,06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美元為單位)

## 14 分部資料(續)

###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賭場業務	酒店及娛樂 業務	總計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i>其他分部資料</i>			
<i>資本開支：</i>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3,253	31,558	34,811
二零零九年	1,093	32,661	33,754
<i>折舊及攤銷：</i>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4,399	2,834	7,233
二零零九年	4,754	5,484	10,238
<i>所得稅開支／(抵免)</i>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1,922	31	1,953
二零零九年	2,162	(39)	2,123
<i>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i>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2,210	—	2,210
二零零九年	1,609	—	1,609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美元為單位)

## 14 分部資料(續)

###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報分部收入、損益及資產及負債與收入、損益及資產及負債對賬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千美元
收入		
呈報分部收入	122,338	194,405
分部間收入抵銷	(4,568)	(920)
綜合收入	117,770	193,485
溢利		
呈報分部溢利	40,651	55,594
其他收入	3	260
折舊及攤銷	(10,301)	(7,295)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開支	(2,762)	(6,596)
除稅前綜合溢利	27,591	41,963
資產		
呈報分部資產	466,921	407,262
分部間資產抵銷	(155,488)	(121,574)
未分配公司資產	311,433	285,688
	1,322	8,951
綜合資產總值	312,755	294,639
負債		
呈報分部負債	(170,858)	(142,421)
分部間應付款項抵銷	155,488	121,574
未分配公司負債	(15,370)	(20,847)
	(9,637)	(3,592)
綜合負債總額	(25,007)	(24,439)

### (b) 地區分部

本集團的營運及業務全部位於柬埔寨。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美元為單位)

## 15 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於根據經營租賃持有作自用的租賃土地的權益

### (a) 本集團

	機器及 設備	樓宇	資本 在建工程	裝修傢俬 及傢具	汽車	物業、 機器及 設備合計	根據經營租賃 持有自用的 租賃土地權益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附註(i))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附註(ii))
成本：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8,070	22,524	49,257	16,032	1,476	97,359	751
添置	4,593	—	29,093	764	378	34,828	—
出售	(5)	—	—	—	(164)	(169)	—
撇銷	(113)	—	—	—	—	(113)	—
轉撥	2,498	18,465	(25,662)	4,699	—	—	—
匯兌調整	(1)	—	—	—	(2)	(3)	—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042	40,989	52,688	21,495	1,688	131,902	751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15,042	40,989	52,688	21,495	1,688	131,902	751
添置	3,807	—	29,423	406	118	33,754	—
出售	(1)	—	—	(2)	(100)	(103)	—
撇銷	(297)	—	—	(305)	—	(602)	—
轉撥	—	9,896	(48,986)	39,090	—	—	—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551	50,885	33,125	60,684	1,706	164,951	751
累計折舊／攤銷：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4,100	479	—	831	401	5,811	87
年內折舊	841	592	—	2,025	281	3,739	9
出售	(5)	—	—	—	(92)	(97)	—
撇銷	(109)	—	—	—	—	(109)	—
匯兌調整	(1)	—	—	—	(1)	(2)	—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826	1,071	—	2,856	589	9,342	96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4,826	1,071	—	2,856	589	9,342	96
年內折舊	1,837	973	—	3,608	328	6,746	8
出售	—	—	—	—	(72)	(72)	—
撇銷	(287)	—	—	(188)	—	(475)	—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376	2,044	—	6,276	845	15,541	104
賬面淨值(附註(iii))：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175	48,841	33,125	54,408	861	149,410	647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216	39,918	52,688	18,639	1,099	122,560	65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美元為單位)

## 15 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於根據經營租賃持有作自用的租賃土地的權益(續)

### (a) 本集團(續)

附註：

- (i) 按賬面淨值入賬的資本在建工程與下列在建資產有關：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千美元
柬埔寨酒店及賭場娛樂城	33,125	52,688

資本在建工程乃就柬埔寨酒店及賭場娛樂城NagaWorld而產生，NagaWorld興建所在土地的租約將於二零六六年七月三十一日屆滿。承租已付地價751,000美元按攤銷成本計入根據經營租賃持有作自用的租賃土地權益。

- (ii) 於根據經營租賃持有作自用的租賃土地的權益位於下列地點：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千美元
柬埔寨	647	655

除收購根據經營租賃持有作自用的租賃土地的權益而支付的預付租賃款項外，本集團須支付年度經營租賃費用約187,000美元(二零零八年：187,000美元)，金額會每10年遞增，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及27。

土地的餘下租賃年期於二零六六年七月三十一日屆滿。租約由NWL與柬埔寨金邊市政府訂立。

- (iii) 本集團根據融資租約所持資產的賬面淨值為5,000美元(二零零八年：8,000美元)，年內的折舊為3,000美元(二零零八年：3,000美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美元為單位)

## 15 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於根據經營租賃持有作自用的租賃土地的權益(續)

### (b) 本公司

	辦公室 設備	汽車	總計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成本：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364	60	424
添置	10	—	10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4	60	434
累計折舊：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29	9	38
年內折舊	41	12	53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0	21	91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70	21	91
年內折舊	42	12	54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2	33	145
賬面淨值：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2	27	289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4	39	34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美元為單位)

## 16 無形資產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千美元
<b>賭場牌照費及延長獨家經營權費：</b>		
成本：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b>108,000</b>	<b>108,000</b>
累計攤銷：		
於一月一日	<b>13,423</b>	<b>9,876</b>
年內扣除	<b>3,547</b>	<b>3,547</b>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16,970</b>	<b>13,423</b>
賬面淨值	<b>91,030</b>	<b>94,577</b>

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二日，本公司附屬公司Ariston與柬埔寨政府訂立增補協議，延長於金邊市方圓二百公里範圍內(不包括東越邊境範圍、Bokor、Kirirom Mountains及Sihanoukville) (「指定範圍」) 賭場牌照的獨家經營期至二零三五年年底，代價為Ariston交出根據Ariston與柬埔寨政府於一九九五年一月二日訂立的Sihanoukville發展協議及於二零零零年二月二日訂立的補充Sihanoukville發展協議所授出的權利及專利權(不包括於指定範圍內經營賭場的權利)，包括(但不限於)發展O'Chhoue Teal、Naga Island及Sihanoukville國際機場(「指定資產」) 所授出的權利。指定資產較早前已於二零零二年八月三十日分配予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Tan Sri Dr Chen Lip Keong實益擁有的關連公司Ariston Holdings Sdn. Bhd.。為履行增補協議下的義務，Ariston建議與Ariston Holdings Sdn. Bhd.訂立協議，根據該協議，Ariston Holdings Sdn. Bhd.將於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二日以代價105,000,000美元向柬埔寨政府交出指定資產的一切權利、所有權、利益及權益。

就延長獨家經營期而產生的負債105,000,000美元已以下列方式償付：

- 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十一日，根據由(其中包括)Ariston與Ariston Holdings Sdn. Bhd.訂立的協議，本公司向Tan Sri Dr Chen Lip Keong發行202,332,411股每股面值0.0125美元的普通股。202,332,411股普通股的公平值為50,000,000美元，其中2,529,155美元為已發行普通股的面值，而47,470,845美元則為發行普通股的溢價；及
- 於二零零六年八月十六日，應付Ariston Holdings Sdn. Bhd.的餘下款項55,000,000美元由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以注資55,000,000美元的方式償還。

有關賭場牌照的詳情，請參閱附註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美元為單位)

## 17 對附屬公司的投資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千美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	15,500	15,500

本公司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詳情	已發行股本的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本公司	附屬公司	
<b>NagaCorp (HK) Limited *</b>	香港	香港	10,000股 每股面值 1港元的股份	100%	—	投資控股
<b>NWL*®</b>	香港	柬埔寨	78,000,000股 每股面值 1港元的股份	—	100%	博彩、酒店及娛樂業務
<b>Ariston #</b>	馬來西亞	馬來西亞及 柬埔寨	56,075,891股 每股面值 1馬來西亞幣 (「馬幣」)的股份	—	100%	持有賭場牌照 及投資控股
<b>Neptune Orient Sdn. Bhd. #</b>	馬來西亞	馬來西亞及 柬埔寨	250,000股 每股面值 1馬幣的股份	—	100%	暫無營業
<b>Ariston (Cambodia) Limited #</b>	柬埔寨	柬埔寨	1,000股 每股面值 120,000瑞爾 的股份	—	100%	暫無營業
<b>Naga Sports Limited</b>	香港	香港	2股每股面值 1港元的股份	—	100%	投資及體育
<b>Naga Travel Limited</b>	香港	香港	2股每股面值 1港元的股份	—	100%	投資及旅遊
<b>Naga Retail Limited</b>	香港	香港	2股每股面值 1港元的股份	—	100%	投資及零售
<b>Naga Entertainment Limited</b>	香港	香港	2股每股面值 1港元的股份	—	100%	投資及娛樂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美元為單位)

## 17 對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 成立地點	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詳情	已發行股本 的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本公司	附屬公司	
<b>Naga Services Limited</b>	香港	香港	2股每股面值 1港元的股份	—	100%	投資及服務
<b>Naga Media Limited</b>	香港	香港	2股每股面值 1港元的股份	—	100%	投資及傳媒
<b>Naga Management Limited</b>	香港	香港	2股每股面值 1港元的股份	—	100%	投資及管理

所持股份屬於普通股。

\*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等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由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計。

#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等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由BDO International Limited的成員所審計。

@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NWL的博彩分公司及酒店及娛樂城分公司的財務報表由BDO International Limited的成員所審計。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美元為單位)

## 1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貿易應收款項－非流動資產 (附註)	4,091	—	—	—
貿易應收款項－流動資產	46,930	60,195	—	—
	51,021	60,195	—	—
減：計入流動資產部分 的減值虧損撥備	(3,971)	(2,362)	—	—
	47,050	57,833	—	—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3,778	7,638	273	2,224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附註22)	—	—	201,318	191,709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344	324	344	324
	51,172	65,795	201,935	194,257
減：歸為非流動資產的 貿易應收款項	(4,091)	—	—	—
歸為流動資產的結餘	47,081	65,795	201,935	194,257

附註：結餘為無抵押，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年息為8.5厘，並須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前償還。

以下為於申報期間截止日的貿易債項(扣除減值虧損)(已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即期至1個月	3,197	19,393
1至3個月內到期	850	16,655
3至6個月到期	5,619	15,381
6至12個月到期	23,291	4,050
1年以上	14,093	2,354
	47,050	57,833

博彩收入的平均信貸期為旅遊團完結起計7日。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美元為單位)

## 1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已逾期但並無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千美元
逾期少於1個月	429	8,823
逾期1至3個月	850	16,655
逾期3至6個月	5,619	15,381
逾期6至12個月	23,291	4,050
逾期1年以上	14,093	2,354
	<b>44,282</b>	<b>47,263</b>

逾期但未減值的結餘與多名本集團有良好往績記錄或於年內活躍的若干賭團貴賓經紀及本地經紀有關。

於本集團及本公司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內的其他類別結餘均未逾期亦無減值。

下表對銷本年度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千美元
於一月一日	2,362	152
已確認減值虧損	1,609	2,21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3,971</b>	<b>2,362</b>

本集團按個別評估確認減值虧損。本集團的信貸政策載於附註31(c)。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乃無抵押、免息及於要求時償還。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美元為單位)

## 19 耗材

耗材包括食物與飲品、柴油及雜貨商品。

## 20 採購原材料支付的按金

採購原材料的按金款項與興建NagaWorld時採購材料支付按金有關。

本集團於年底時仍未收到材料。預計材料將會於年結日起計一年內用作興建NagaWorld。

## 21 定期銀行存款

該存款含年息8.5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到期。

## 22 應收／(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千美元
應收Ariston款項	104,986	104,986
應收NagaCorp (HK) Limited款項	96,329	86,723
應收其他附屬公司款項	3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附註18)	201,318	191,709
應付附屬公司—NWL款項(附註23)	(5,474)	(8,537)

該等結餘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美元為單位)

## 2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貿易應付款項 (附註(a))	823	344	—	—
未贖回賭場籌碼	3,147	7,016	—	—
未贖回籌碼 – Poibos	940	940	—	—
按金	15	3,008	—	—
建築應付款項	5,506	4,944	—	—
非博彩責任付款及其他稅項 (附註(b))	—	319	—	—
稅項罰款及逾期款項利息	—	109	—	—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5,317	5,654	2,211	3,449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附註22)	—	—	5,474	8,537
	15,748	22,334	7,685	11,986

附註：

(a)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於申報期間截止日賬齡分析如下的貿易應付賬款：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千美元
於1個月內或要求時到期	483	7
於1個月以上但3個月內到期	—	19
於3個月以上但6個月內到期	—	318
於1年後到期	340	—
合計	823	344

(b) 其他稅項指薪俸稅、附加福利稅及預扣稅。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美元為單位)

## 24 融資租賃應付款

本集團應償還的融資租賃應付款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最低 租賃付款	利息	現值	最低 租賃付款	利息	現值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一年內	3	(1)	2	3	(1)	2
一年至五年	6	(2)	4	9	(2)	7
	9	(3)	6	12	(3)	9

## 25 準備

訴訟準備與聲稱賭團貴賓團使詐所贏取的彩金有關。

詳情請參閱附註29。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美元為單位)

## 26 股本及儲備

### (a) 本集團

	股本	股份溢價	合併儲備	注資儲備	匯兌儲備	保留溢利	合計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25,938	134,892	(12,812)	55,568	124	58,858	262,568
本年溢利	—	—	—	—	—	40,010	40,010
已付股息	—	—	—	—	—	(31,341)	(31,341)
因換算海外公司 財務報表所產生的 匯兌差異	—	—	—	—	(76)	—	(76)
購回及註銷股份	(83)	(878)	—	—	—	—	(961)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25,855	134,014	(12,812)	55,568	48	67,527	270,200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25,855	134,014	(12,812)	55,568	48	67,527	270,200
本年溢利	—	—	—	—	—	25,468	25,468
已宣派股息	—	—	—	—	—	(9,606)	(9,606)
因換算海外公司 財務報表所產生的 匯兌差異	—	—	—	—	31	—	31
發行及配發代息股份	171	1,484	—	—	—	—	1,655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26,026	135,498	(12,812)	55,568	79	83,389	287,74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美元為單位)

## 26 股本及儲備(續)

### (b) 本公司

	股本	股份溢價	注資儲備	保留溢利	合計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25,938	134,892	55,000	(4,827)	211,003
年內溢利	—	—	—	25,255	25,255
已付股息	—	—	—	(31,341)	(31,341)
購回及註銷股份	(83)	(878)	—	—	(961)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855	134,014	55,000	(10,913)	203,956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25,855	134,014	55,000	(10,913)	203,956
年內溢利	—	—	—	7,135	7,135
已宣派股息	—	—	—	(9,606)	(9,606)
發行及配發代息股份	171	1,484	—	—	1,655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026	135,498	55,000	(13,384)	203,140

### (c) 股本

#### (i) 法定：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千美元
8,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25美元的普通股	100,000	100,00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美元為單位)

## 26 股本及儲備(續)

### (c) 股本(續)

#### (ii) 已發行及繳足：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股份數目	千美元	股份數目	千美元
每股面值 <b>0.0125</b> 美元的普通股				
一月一日	<b>2,068,436,000</b>	<b>25,855</b>	<b>2,075,000,000</b>	<b>25,938</b>
發行及配發代息股份	<b>13,642,875</b>	<b>171</b>		
年內已購回及註銷的股份	—	—	<b>(6,564,000)</b>	<b>(83)</b>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2,082,078,875</b>	<b>26,026</b>	<b>2,068,436,000</b>	<b>25,855</b>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所宣派的股息，並有權於本公司的會議上就每股股份投一票。所有普通股與本公司餘下資產享有同等地位。

#### (iii) 年內發行及配發股份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十八日，本公司已根據以股代息計劃發行13,642,875股普通股，以支付60%二零零八年末期股息。用於計算根據以股代息計劃分配予股東的代息股份數目的市值為每股0.94港元(或每股94港仙)，即本公司股份於截至及包括截至二零零九年五月十八日止連續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的平均收市價。

#### (iv)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為：

- 保障集團能夠持續經營，從而繼續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利益相關人士帶來利益；及
- 通過與風險水平相當的定價服務向股東提供回報。

本集團為反映預計風險水平而設定資本金額。本集團根據經濟及商業狀況變動及相關資產的風險特徵管理資本結構並對其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能調整應向股東支付的股息金額及資本回報，發行新股份，或出售資產，以實行減債。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美元為單位)

## 26 股本及儲備(續)

### (d) 儲備的性質及目的

#### (i) 股份溢價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只要於緊隨建議分派股息日期後，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足以償還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的債務，則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可供分派予股東。

#### (ii) 合併儲備

合併儲備與根據由(其中包括)合併實體的前股東、本公司與當時的唯一最終控股股東於二零零三年六月六日訂立的股份掉期協議將權益合併有關。有關金額為合併實體股本的公平值以及根據上述重組併入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

#### (iii) 注資儲備

注資儲備包括最終控股股東向本公司注入資產的公平值。

#### (iv)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因換算海外公司的財務報表而產生的所有外幣匯兌差異。

### (e) 可派發的儲備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供分派予本公司權益股東的儲備總額為177,114,000美元(二零零八年：178,101,000美元)，其中55,000,000美元(二零零八年：55,000,000美元)乃與董事現時無意分派的注資儲備有關。

於申報期間截止日後，董事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40美仙(二零零八年：每股普通股0.13美仙)達8,400,000美元(二零零八年：2,700,000美元)。於申報期間截止日，股息尚未被確認為一項負債。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美元為單位)

## 27 租賃承擔

於申報期間截止日，本集團及本公司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應付的日後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與下列各項有關：				總計	二零零八年 與下列各項有關：			
	土地租賃	辦公室、 員工宿舍 及停車場 租金	設備租金			土地租賃	辦公室、 員工宿舍 及停車場 租金	設備租金	總計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1年內	187	736	1,536	2,459	187	1,201	1,536	2,924	
1年至5年	748	527	4,134	5,409	748	470	5,670	6,888	
5年後	21,052	—	—	21,052	21,239	—	—	21,239	
	21,987	1,263	5,670	28,920	22,174	1,671	7,206	31,051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就辦公室租金：		
1年內	266	329
1年至5年	521	—
	787	329

附註： 位於金邊市的酒店及娛樂城

本集團已就柬埔寨金邊市現正興建擁有綜合賭場設施的NagaWorld酒店及娛樂城的土地訂立租賃安排。租約為期七十年，不包括任何到期續約或或然租金的規定。上述租賃協議及承擔載有為反映市場租金而定期調整的規定。有關土地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註15(a)。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美元為單位)

## 28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申報期間截止日的資本承擔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千美元
位於金邊市的酒店及賭場娛樂城		
— 已訂約但未產生	3,640	610
— 已授權但未訂約	—	2,453
	3,640	3,063

有關NagaWorld項目的資本承擔預期根據分階段工程計劃在一年間產生。

## 29 訴訟

### 賭團貴賓團使詐案件

共有20名成員的賭團貴賓團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二十三日至二零零三年四月二十五日期間贏得約2,000,000美元。根據獲提供的資料及翻查內部保安紀錄後，本集團相信該賭團貴賓團可能於賭博時使詐。因此，NWL將該筆款項扣起，並向柬埔寨地方法院提交報告。

NWL已向Cambodia Ministry of Interior's Police Headquarters提交報告，而柬埔寨警方亦已向NWL下令在調查完結前將支付予賭團貴賓團的款項扣起。二零零三年六月十一日，金邊市法院的檢察官向若干賭團貴賓團成員發出控告狀。二零零三年六月十二日，金邊市法院頒發臨時禁令，在金邊市法院完成調查前禁止NWL向賭團貴賓團支付款項2,000,000美元。

二零零三年七月，賭團貴賓團成員獲金邊市法院頒發釋放令，解除對彼等的刑事控訴，並獲金邊市法院撤銷早前頒發有關禁止NWL向賭團貴賓團付款的禁令。NWL已就兩項頒令向柬埔寨上訴法院提出上訴。

NWL已就該筆爭議性款項在金邊市法院對賭團貴賓團提出民事訴訟。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九日，上訴法院下令暫時終止NWL在柬埔寨上訴法院作出判決前向賭團貴賓團成員支付2,000,000美元的規定。NWL於二零零三年八月四日再接獲付款要求，並遭威嚇可能面對法律行動及將事件公開。

在現階段，NWL毋須向賭團貴賓團支付被扣押款項及賠償法律費用。然而，已就賭團貴賓團贏取金額作出準備，詳情載於附註2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美元為單位)

## 30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交易

於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九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當日，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根據購股權計劃，董事獲授權按彼等的酌情權邀請本集團僱員(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董事)接受可以零代價認購本公司股份的購股權。

年內(二零零八年：零)，本公司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且於申報期間截止日(二零零八年：零)時並無任何未獲行使購股權。

## 31 風險管理

### (a)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

本集團在日常業務中面對政治與經濟風險、信貸、利率及外匯風險。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政策及指引列出其整體業務策略、風險容限及一般風險管理原則，並已制定適時準確的對沖交易監控程序。該等政策定期由董事會檢討，而彼等承諾會作出定期檢討，以確保本集團貫徹該等政策及指引。

### (b) 政治及經濟風險

本集團一直經營的營業地點柬埔寨過往的政局不穩。雖然近年政治氣候已漸趨穩定，但其政治及法律制度仍尚待發展。倘柬埔寨政府內閣出現變化，則經濟及法律環境或會有重大轉變。雖然柬埔寨政府近年一直推行改革政策，但並不保證柬埔寨政府會繼續推行該等政策或該等政策不會有重大修改，亦不保證柬埔寨政府的改革將會貫徹或有效執行。稅務及投資法例與本集團所經營行業的政策改變或會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有重大不利影響。

### (c) 信貸風險

管理層訂有信貸政策，並時刻監視所面臨的信貸風險。

所有要求超過一定額度範圍的信貸融資的客戶均須進行信貸評估。本集團並無就金融資產要求抵押品。

於申報期間截止日，本集團有應收五大經紀的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總額的若干集中信貸風險74%(二零零八年：71%)。

信貸所涉的最高風險按各金融資產的賬面值列於財務狀況表。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擔保。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美元為單位)

## 31 風險管理(續)

### (d)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金融負債的合約期限載列如下：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少於一年	22,668	22,337
一年至五年	6	9
	22,674	22,346

### (e) 利率風險

截至現時為止，本集團所需的資金大多來自其業務所得的現金流量。就來自貨幣資產的收入而言，其實際利率及年期載列如下：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實際利率	一年或以下	實際利率	一年或以下
	%	千美元	%	千美元
銀行存款				
— 按要求償還	0.01至1.5	9,292	0.4至4.0	5,535
— 7日或以下的定期存款	0.01	11	0.01至2.5	1,399
— 一年內	8.5	4,000	—	—
		13,303		6,93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美元為單位)

## 31 風險管理(續)

### (e) 利率風險(續)

下表列示本集團於申報期間截止日主要面對的合理可能利率變動而作出的概約除稅後溢利變動。在釐定對下一個會計期間的除稅後溢利的影響時，我們假設利率變動於申報期間截止日出現及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二零零八年與二零零九年所採用的方法與假設相同。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千美元
適用存款利率		
增加100個基點	93	55
減少100個基點	(93)	(55)

### (f)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收入主要以美元收取，而本集團的開支則主要以美元支付，其次以東幣結算，因此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匯風險。由於本集團認為對沖工具的成本高於匯率波動的潛在成本，故並無進行外匯對沖交易。

### (g) 公平值

由於所有金融工具屬短期性質，故此於申報期間截止日該等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與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美元為單位)

## 32 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與其關連人士進行的重大交易如下：

### (a) 開支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千美元
旅費(附註)	149	65

附註：本集團與一家關連公司進行交易，以向本集團提供旅遊及旅行團服務以及酒店住宿，而該關連公司的控股受益人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Tan Sri Dr Chen Lip Keong。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一家關連公司款項344,000美元(二零零八年：324,000美元)已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中披露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該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年內的最高結餘金額為344,000美元(二零零八年：324,000美元)。

### (b) 主要管理層人員的酬金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基本薪金、房屋及其他津貼以及實物利益	2,801	2,720
花紅	32	907
退休計劃供款	2	3
其他	—	45
	2,835	3,675

## 33 最終控股股東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Tan Sri Dr Chen Lip Keong擁有本公司已發行2,082,078,875股普通股的1,313,112,327股普通股權益，其中415,334,561股普通股以其名義登記，餘下的162,260,443股及735,517,323股普通股分別以Cambodian Development Corporation(「CDC」)及Fourth Star Finance Corp.(「Fourth Star」)名義登記，並由其實益擁有。CDC及Fourth Star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Tan Sri Dr Chen Lip Keong實益擁有。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美元為單位)

## 34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會計年度已刊發但尚未生效的修訂、新增或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可能產生的影響

截至綜合財務報表刊發日期，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刊發下列修訂、新增或經修訂準則及詮釋，但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會計年度尚未生效，而綜合財務報表尚未提早採納該等修訂、新增或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的修訂，作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部分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版)	二零零九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項目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sup>1</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的修訂	供股權分類 <sup>4</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修訂	合資格對沖項目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修訂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集團現金支付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 <sup>3</sup>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的修訂	最低資本要求的預付款項 <sup>6</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7號	向所有者分派非現金資產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sup>6</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人士的披露 <sup>6</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7</sup>

<sup>1</sup>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如適用)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5</sup>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6</sup>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7</sup>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現正對該等準則、修訂或詮釋的潛在影響進行評估。董事認為應用該等準則、修訂或詮釋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 35 主要不確定估計來源

### 呆壞賬的減值撥備

就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呆壞賬的減值撥備政策乃基於對可收回性的評估及賬戶的未償還期間以及管理層的判斷。估計該等應收項目的最終變現金額需要作出頗大程度的判斷，包括每位客戶(包括賭團貴賓經紀及地方經紀)的現時信用水平及過往收款歷史。於釐定減值虧損是否須記錄於損益時，本集團對有否可見數據顯示個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估計日後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的減少作出判斷。用於估計日後現金流量的金額及時間的方法及假設乃定期予以檢討。

# 五年財務概要

(以美元為單位)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b>綜合損益表</b>					
收入	64,282	85,412	144,024	193,485	117,770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	24,941	32,618	50,200	40,010	25,468
每股盈利(美仙)(附註)	1.92	2.12	2.42	1.93	1.23
<b>股息</b>					
已宣派中期股息	20,737	18,000	14,000	15,341	6,917
報告期結束後擬派末期股息	—	—	16,000	2,689	8,363
報告期結束後擬派特別股息	—	10,000	—	—	—
年內應佔股息總額	20,737	28,000	30,000	18,030	15,280
每股股息(美仙)(附註)	1.67	1.25	1.45	0.87	0.73
<b>綜合財務狀況表</b>					
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 於根據經營租賃持有作 自用的租賃土地的權益	34,837	47,542	92,212	123,215	150,057
無形資產	105,218	101,671	98,124	94,577	91,030
其他非流動資產	—	—	—	—	4,091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118,744)	86,680	72,241	52,415	42,574
資本動用	21,311	235,893	262,577	270,207	287,752
由下列各項代表：					
股本	15,500	25,938	25,938	25,855	26,026
儲備	5,796	209,944	236,630	244,345	261,722
股東資金	21,296	235,882	262,568	270,200	287,748
其他非流動負債	15	11	9	7	4
已動用資本	21,311	235,893	262,577	270,207	287,752
每股資產淨值(美仙)(附註)	1.64	11.37	12.65	13.06	13.86

附註：

每股盈利及每股資產淨值包括按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四日當時每持有0.04股股份獲配一股股份的比例以繳足股款方式配發及分配予現有股東的57,667,509股每股面值0.0125美元的資本化普通股。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金界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下午二時正假座香港灣仔港灣道18號中環廣場28樓2806室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以處理以下事項：

## 普通事項

1. 省覽及採納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2. 宣派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3. 重選退任董事Tan Sri Dr Chen Lip Keong及Timothy Patrick McNally先生。
4. 選舉Philip Lee Wai Tuck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即時生效。
5. 選舉Michael Lai Kai Jin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即時生效。
6. 批准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董事酬金，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董事酬金。
7. 重新委聘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8. 考慮及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 (A) 「動議：

- (i) 在下文(iii)段的規限下，一般及無條件批准本公司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以配發、發行或以其他方式處置本公司股本中的額外股份或可轉換為本公司股份的證券，或可認購本公司股份或該等本公司可轉換證券的認購權、認股權證或類似權利，並作出或授予可能須行使該等權力的建議、協議及／或認購權(包括可轉換為本公司股份的債券、認股權證及公司債券)；
- (ii) 上文(i)段的批准屬於授予本公司董事的任何其他授權以外的額外批准，並將授權本公司董事於有關期間作出或授予可能須於有關期間結束後行使該等權力的建議、協議及／或認購權；
- (iii) 除根據(1)供股(定義見下文)或(2)根據就向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高級職員及／或僱員授出或發行股份或認購本公司股份的權利時採納的本公司認購權計劃或任何其他認購權、計劃或類似安排授出或行使任何認購權；或(3)根據不時生效的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進行的任何以股代息或類似安排配發本公司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股份代替本公司股份的全部或部分股息；或(4)根據本公司發行的任何現有可換股票據或附帶認購本公司股份的權利或可轉換為本公司股份的本公司任何現有證券的條款，於行使認購或轉換權時發行本公司股份之外，本公司董事於有關期間根據上文(i)段配發或同意有條件或無條件配發(不論根據認購權或以其他方式)及發行的股本總面值，不得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面值的20%，而上述有關批准將受相應限制；

(iv) 就本決議案而言：

(a) 「有關期間」指通過本決議案當日起至下列最早日期止的期間：

- (1)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2) 任何適用法例或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本公司召開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及
- (3)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方式撤銷或修訂根據本決議案授出的授權時；及

(b) 「供股」指於本公司董事指定的期間向於指定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按彼等的持股比例發售本公司股本中的股份，或發售或發行認股權證、認購權或賦予認購股份權利的其他證券(惟本公司董事就零碎股份或經考慮適用於本公司的任何司法權區、任何認可監管機構或任何證券交易所的法例或規定的任何限制或責任，或於釐定根據上述法例及規定而存在的任何限制或責任或其範圍時所涉及的支出或延誤，作出其認為必要或權宜的該等豁免或其他安排除外)。」

(B) 「動議：

- (i) 在下文(ii)段的規限下，一般及無條件批准本公司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根據一切適用法例、股份購回守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並在該等法例及規則的規限下，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藉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或本公司股份可能上市並就此獲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認可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購回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ii) 根據上文(i)段的批准授權本公司購回的本公司股份總面值，不得超過通過本決議案當日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面值的10%，而上述批准將受到相應限制；

(iii) 在本決議案(i)及(ii)段獲通過的規限下，撤銷任何屬本決議案(i)及(ii)段所述類別並已授予本公司董事且仍生效的事先批准；及

(iv)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通過本決議案當日起至下列最早日期止的期間：

(a)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b) 任何適用法例或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本公司召開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及

(c)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方式撤銷或修訂根據本決議案授出的授權時。」

(C) 「動議待召開本會議的通告所載的第8(A)項及8(B)項決議案獲通過後，擴大本公司董事根據召開本會議的通告所載的第8(A)項普通決議案行使本公司權力以配發、發行及以其他方式處理本公司額外股份及作出或授予可能須行使該等權力的建議、協議及認購權而獲授的一般授權，方法為於本公司董事根據該等一般授權可能獲配發的本公司股本總面值中，加入相等於本公司根據召開本會議的通告所載的第8(B)項普通決議案授予的授權購回的本公司股本總面值的數目，惟該金額不得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面值的10%。」

承董事會命

Timothy Patrick McNally

主席

香港，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九日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港灣道18號中環廣場28樓2806室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附註：

- (i) 如第8(A)項及8(B)項普通決議案獲股東通過，將提呈第8(C)項決議案予股東批准。
- (ii) 有權出席以上會議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有權委任其他人士為其委任代表，代其出席大會並於會上代其投票；委任代表無須為本公司股東。
- (iii) 如屬聯名持有人，則不論親自或委派代表出席會議，排名首位的持有人的投票將獲接納，而其他聯名持有人的投票將不獲接納。就排名先後而言，以上出席人士中在該股份的股東名冊排名首位者將唯一有權就該股份投票。
- (iv)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授權書或其他經簽署的授權文件(如有)(或其核證副本)，最遲須於上述會議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48小時，交回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上述會議(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 (v) 過戶登記冊及股東名冊將由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五日至二零二零年五月三十一日(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四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提交予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 (vi) 就上文第3項普通決議案而言，林綺蓮女士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告退，且不會膺選連任，Tim Patrick McNally先生及Tan Sri Dr Chen Lip Keong先生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告退，惟彼等會膺選連任。
- (vii) 就上文第8(A)項普通決議案而言，本公司董事謹此聲明，彼等無計劃即時發行任何本公司新股份。本公司正尋求股東就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批准一般授權。
- (viii) 就上文第8(B)項普通決議案而言，本公司董事謹此聲明，彼等將行使一般授權賦予的權力，在彼等認為就股東的利益而言屬適當的情況下購回本公司股份。按上市規則規定編製的說明函件載有必需資料，讓股東可就投票贊成或反對批准本公司購回其本身股份的決議案作出知情決定。說明函件載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九日的隨附通函附錄二。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為：

*執行董事*

Tan Sri Dr Chen Lip Keong及林綺蓮女士

*非執行董事*

Timothy Patrick McNally先生

Chen Yiy Fon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Leow Ming Fong先生、Tan Sri Datuk Seri Panglima Abdul Kadir Bin Haji Sheikh Fadzir及Lim Mun Kee先生

此年報（英文及中文版）已於本公司網站 [www.nagacorp.com](http://www.nagacorp.com) 登載。

凡選擇收取本公司公司通訊（「公司通訊」）英文版或中文版之股東，均可要求收取另一語言之印刷本。本公司將應股東要求免費發送其所選語言之年報印刷本。

股東可隨時更改收取公司通訊之語言（僅收取英文版或僅收取中文版或同時收取中、英文版）及方式（可選擇從本公司網站下載或收取印刷本）之選擇。

股東可以書面通知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以更改收取公司通訊之語言版本及收取之方式。

